

清教徒之约

《将人的心意夺回：基督教护教学简明手册》

第一课 坚固的根基

序言

约翰 M. 傅瑞姆前韦斯敏神学院护教学和系统神学副教授（现归正神学院系统神学和哲学教授）理查德·柏瑞特年纪轻轻，就已经成就非凡。还没有上神学院之前，他就已经有数年的时间担任牧师之职。目前他正在威斯敏斯德神学院上“荣誉学位项目”（the Honors Program），这一项目是为那些最聪明的学生保留的。现在他写了一本训练年轻人护教的书，在他所牧养的教会中的年轻人中间得到了验证。这本书在许多方面都很卓越，使得我们有充分的理由期盼普拉特将来写出更精美的著述来。这本书当受到特别的欢迎，原因有三。

首先，它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阐明了改革宗护教学，也就是“范泰尔式”的护教学。一直有人尝试从事这样的工作，但大多数早期的“普及化”在关键问题上都陷入哲学化的语言，而且搞得苦涩难懂。之所以造成这样的问题，就是因为一直存在一个假想——若是不用范泰尔所用的术语，就不能准确地阐明范泰尔的思想。这个假想一直极大地拦阻了对范泰尔思想的传播、接受和应用。在这一方面，柏瑞特先生所著的这本书可以说是个突破。我希望这一成就能够使这本书为更多的人所接纳。

其次，目前有很多书诠释范泰尔的思想，但这本书并不是诠释，而是一个“培训手册”。一般说来，改革宗人士在培训他人护教方面是个弱项。我们一般都是把理论讲出来，希望理论能够自动得到施行。这种态度使得改革宗护教学常常是学者的游戏，这是不应当的。范泰尔深刻的思想洞见能够改变人的生命，能够改变世界。有恩赐的护教士应当行动起来，勇敢地向朋友、邻舍和我们周围不断地制造各种意见的文化传讲圣经的主张。

最后，这本书所面向的是高中生（或大学生——校者注）！我发现很难相信竟然有人试着向这一层次的人教导护教学，但柏瑞特先生确实这样做了。他向年轻人传递真理的恩赐真是非同寻常的。他已经证明确实可以这样做。当然，既然能够做到，也是应当做到的。要搞清楚自己到底信什么，为什么信，高中阶段是最理想的时间。在这一时期，常常有一些很了不起的问题浮现出来，需要进行深刻的探讨。高中生很喜欢对基督教信仰提出各种疑问，而且他们会以巨大的热忱和果效向自己的朋友传福音。我们中间很多人都可以见证说，正是在高中阶段，圣经在我们生平中第一次变得活了起来，我们开始真正地认识到基督教是可信的，我们开始第一次深深地关心那些还没有接受基督为救主的人。在这一年年龄段，护教学方面的讨论尤其令人感到兴奋。如果教会没有充分发挥年轻人这种巨大的热情和能力，就是一个巨大的损失。因此，我非常高兴见到《将人的心意夺回——基督教护教学简明手册》出版印行。这本书是一个标记，标志着改革宗护教学开始走出神学院的课堂，不仅走向中学，更是走向世界。惟愿我们至高无上的上帝成就这一切。

作者小序

在《哥林多后书》10章5节，使徒保罗阐明了他作为使徒的使命。他说：“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林后10: 5）。

寥寥数言，保罗说出了两大目标。我把这两大目标作为这本培训手册的基础。基督徒爱慕上帝，爱慕他的圣言，我们要“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不信者想方设法要用其他观点来取代对上帝的认识。但是，基督徒晓得在生活各个领域中承认上帝的重要性，所以他们定志挑战并摧毁那些替代品。又真又活的上帝使我们不得不摧毁人所制造各种各样的偶像。另外，基督

徒明白，他们的任务不单是推翻各种败坏的不信，而且还要“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非基督徒确实需要救恩，摆脱犯罪和叛逆上帝这一现象和后果。只有全心归信基督，这种救恩才会临到。当人做出这种归信时，他的思想也从抵挡上帝转向“顺服基督。”在这本书中，我向基督徒所阐明的就是这两方面的任务。基督徒所从事的是一场全方位的争战。因此，我们一定要揭露各种理论思辨的虚妄性，从而予以彻底的摧毁。同时，我们必须使所有的心思意念都降服于耶稣基督，这样我们才能完成我们的使命。

基督教护教学方面的书籍已经是汗牛充栋，为什么还要出版这本护教学手册呢？我们需要做出一些说明。这本手册本身并没有什么原创性，我的目的并不是要设计一套全新的或独特的护教学。粗粗阅读本书，就知道我所借助的是范泰尔博士的著述。本书大量地借鉴了范泰尔博士的各种著述，无法一一注明。作为本书的一个小注，我在此重申，范泰尔博士无疑是我们所在的世纪中最伟大的基督教护教士。如果这本手册能够荣登你的书架，这是因为本书确实努力争取在方法上完全合乎圣经，在表达上尽量通俗易懂。我已经注意到这样的一个事实，大部分护教学方面重要的著述一直是平信徒很难掌握的。本书写作所面向的读者就是这个层面，我希望用简易明了的方式把基督教护教学的基本内容介绍给大多数信徒。

这一手册分为十三章讲授，十四章是一个应用性的例证。之所以这样安排，是为了能够在主日学或查经班使用。每一课都在前面的基础上建造，建议大家按次序学习。每一章过后都有思考题，可以用于复习和讨论。

我对这些课程有很多期望。我祈求上帝祝福这些课程，使人借助这些课程，能够用有效的令人信服的方式，把基督的福音传给不信者。另外，我也希望这些课程能够用于坚固已经信主的人，使他们更有自信和勇气，宣讲基督拯救罪人的信息。

最后，这一手册所面向的是初学者，我希望通过这些课程把比我更有能力的人引介进来，教导我们如何捍卫基督教真理，使我们在将来的岁月中更上一层楼，能够更好地使所有的心思意念都顺服基督。

感谢：

这本手册的形成浸透着许多人的辛劳。我特别感谢范泰尔博士，他的著述已经在教会历史上成为一个里程碑。感谢傅瑞姆先生，他对范泰尔思想的诠释非常透彻，并且有创造性，我们非常需要这样的诠释。谢谢阿诺德博士，他在教牧方面的恩赐，在我多年的基督徒学习中，一直使我受益良多。最后，谢谢都宾斯先生为本书设计封面和插图。还有许多人奉献出他们的时间和精力，为本书作校对和打字的工作，在此不一一言谢。

第一课：坚固的根基

“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的心回答各人。”（彼前 3: 15）

顺从圣经教导的生活，就像建造在坚固根基上的房子。主耶稣在结束登山宝训时说：“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凡听风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大。”（太 7: 24—27）

主耶稣指出一个明显的事：根基的坚固程度，决定了房子抵抗暴风雨的能力。如果房子建在沙土上，它很快就会倒塌；但是，如果建在磐石上，即使狂风暴雨来袭它，房子也会毫不动摇。在以下的课程中，我们将试着去建造一所房屋。这样，当不信的风雨击打我们的房屋时，我们可以安然而确信，我们的根基是基督的话语，是坚固的磐石。然而，在打房基以前，最好首先明白我们要造的是哪一类的房屋。让我们首先来考虑这一基本的问题。

一. 护教学之屋

“护教学”(apologetics)这一词语常常被人误解。它往往使人联想到，当我们对朋友和亲人做了错事时，需要向他们说“对不起”的那些时刻。虽然人们在习惯上这样应用“辩护”一词(apology)，但在以下课程中，我们将把这一词用在有限的范围内，并作为专门的术语来用。在英文中，“护教学”(apologetics)一词和“辩护”(apology)、“道歉”(apologize)同属一类。它们源于希腊语APOLOGIA。这个词在希腊异教文化经常使用，在基督教文学和新约全书也经常用到。《苏格拉底的辩护》(Apology of Socrates)就是苏格拉底本人在雅典法庭上为自己所提出的“辩护”(defence)。殉道士游斯丁(Justin martyr)，在他的《护教书》中，竭力为他的基督徒朋友们辩护，反驳那些非信徒对他们虚妄的控告。保罗在耶路撒冷面对一群暴徒时，说：“诸位弟兄请听，我现在对你们分诉”(APOLOGIA)(徒22:1)。“分诉”在这里的意思是就是辩护；辩护是辩护人提出的分诉，而护教学则是一门研究辩护的历史发展和实际应用的学问。

在某种意义上，护教学是一个世界上许多宗教和哲学都关注的领域。在以下的课程中，我们将把注意力集中在对基督教真理的辩护上，这些真理是在新旧约圣经中向人类启示的。因此，这种护教学被称为“基督教护教学”，它“针对各种形式的非基督教人生哲学，来为基督教人生哲学辩护”。我们在此所关注的并不是广义上的护教学，而是一种特定的护教学。用前面提到的比喻来说，我们在这些课程中，所要建构的房子是基督教护教学之屋。

二. 圣经护教学的意义

当主耶稣谈到，在生活中每个领域中，我们都应该有一个坚固的根基的时候，他是特别有所指的。他说，只有以他的话语为根基，我们才会有力量，战胜罪恶和毁坏的狂风巨浪。新旧约圣经就是上帝的话语。所有基督徒都一致承认：“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 16-17)

对于基督徒而言，圣经是唯一的指南，具有绝对的权威。没有圣经，对于上帝的心意，我们只能主观性地猜测。但有了圣经，上帝对我们生活各个方面的引领，都是非常肯定和明确的。我们可以用《诗篇》作者的话来说：“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诗 119: 105)

主耶稣也是这样引证他所说的话语的。他的话语处处都证实，成文的上帝之道是我们建造房屋所必须依靠的唯一根基。没有圣经，我们所有的努力都会土崩瓦解。(见图1)

仅仅说圣经是护教学的根基，还不完全。即使没有经验的信徒，也不难认识到，在他需要为自己的信仰辩护的时候，圣经的权威性是极其重要的根据之一。世人对基督教信仰的攻击，大多数是瞄准圣经本身的。他们经常指控圣经有错误，其它著述相比，没有多大的权威性，即使有权威性，也不会超过其它的著述。很多时候，我们必须对经文的信仰加以辩护，所以，有时候就对护教学与圣经的关系产生误解。圣经既是我们辩护所依据的根基，也是我们必须予以护卫的信仰根基。然而，我们经常忘记圣经的这种双重角色。有些基督徒们用心良苦，但他们没有认识到圣经的根基性，他们倾向于把护教仅仅建立在人的智慧和推理上。他们把上帝的话语放在思维架构的顶部，用辩护教学来支撑上帝的话语。然而，这种思维架构是以人的智慧为的最终权威，以此来维护圣经的权威会引发无法克服的巨大困难。建造这种房屋的人，可以闭着眼睛说没问题，但正象建造在沙土上的房屋一样，毁灭是不可避免的。(见图2)

作为基督的追随者，我们必须牢记的是：对基督教信仰的辩护，一定要建立在圣经的坚固根基上。如果这样做，就没有支撑不住的重物，没有抵挡不住的大风。

因此，我们可以以一个国王和他的将军之间的关系，来比较圣经护教学。显然将军的责任是保护他们的国王，就像护教学护卫圣经一样。但是，同样重要的是，忠诚的将军要照国王本人的命令和指示来保卫国王。护教学更是如此，它在为圣经保驾护航的时候，必须完全顺服圣经中所启示的护教原则和指示。

在《彼得前书》3：15 节中，可以清楚地看到圣经对护教学的这一指导作用：“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在这一节经文以前，彼得写到每个基督徒都必须经历的苦难。他知道，在经历这个罪恶世界的攻击，遭受苦难的时候，我们经常忘记我们所服事的是基督，不管是在什么样的试炼中，我们必须自始至终地服从他，信靠他。彼得希望他的读者们能够正确地回答对手所提出的问题，所以就教导他们摆正对基督的心态，准备接受将来的苦难。请特别留意这几句经文的前后秩序。首先，彼得说：“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然后加上：“就要常作准备……”。在辩护之前，必须尊基督作主，由他来统治并掌管我们生活中的各个部分。请注意，我们要在心里尊基督为主。这不等于说，我们可以根据现代观念思考，认为仅仅是情感上的平安需要依靠基督，而我们的理性则可以在护教学的领域中随心所欲，任意驰骋，不需要依靠基督。我们的思想经常会面临这样的诱惑。另外，这也不是说我们只是在心灵深处尊基督为主，而我们对世界各种问题的回答则不受基督主权的影响。圣经教导我们说，心是我们位格的中心，“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箴4：23）我们心里所想的一切，不仅控制我们的情感，而且控制我们的理性和我们生活的各个层面。进一步来说，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意味着在我们一切外部活动中，基督也是我们的主，这包括我们对信仰的辩护。因此，照彼得的话来说，要对我们的信仰作出正确的辩的时候，基督亲自带领我们。这种带领是通过他的话语进行的；没有这样的带领，一切都是枉然。

在以下的课程里，我们所关注的是建立基督教护教学，这种对基督教信仰的辩护要牢牢地建立在圣经的磐石上。护教学方面的书籍也不在少数，一些比另外一些强，这些书籍提供了各种各样的为基督教真理辩护的方法。这些书籍五花八门，常使基督徒感到困惑，不知从何读起。但是，尽管有困惑存在，有一件事情还是很清楚的，那就是我们不应该因为某种护教学的方法，被各种名人使用过，就因此而采纳，也不应当因为某种方法看起来有很多的成功之处，或者能增强我们个人的信心，就因此而接受。我们必须采用合乎圣经原则的方法。如果我们希望确立站立得稳，用不跌倒的辩护方法，就必须把它建构在上帝的话语上。

三、护教学的重要性

学习护教学，开发为基督教真理做出正确的辩护的能力，是每一个信徒的责任。不论老少贫富，聪颖与否，每个信靠耶稣基督为救主的人都有责任学习护教学，然而，有些基督徒用心虽好，却常常对这一责任不够重视。

忽视护教学的一个普遍原因，是误解了耶稣在《马太福音》10：19-20节所说的那番话：“你们被交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

人们常对这段经文产生严重的误解。特别是对英王钦定本误解：“不要去思考你们要说的话，也不要考虑要怎样说。”人们常常认为，这段经文教导我们在维护信仰的时候，要完全依靠圣灵的引导，完全不必作什么准备性的学习和研究。事实上，有人甚至认为，学习护教学是信心不足，没有真正顺服上帝的表现。但是，仔细查考这段经文本身，就知道这种解释站不住脚的，也与圣经中其余的经文不相吻合。

首先，主耶稣没有说：“不要考虑你将说些什么，”就像英王钦定本对我们现代人所提示的那样。相反，正如最近的一些译本所显示的那样，主耶稣在这段经文中重点是警告我们不要担心和焦虑。在《马太福音》10：19 节前面的经文中，主耶稣说，他的使徒们将被带到诸候君王面前。来到这些显赫人物面前，可能是一件令人战兢的事，但是主耶稣事先鼓励门徒们不要担心害怕。那些维护自己信仰的，应当一无所惧，因为他们绝不是孤军奋战。主耶稣说，上帝的圣灵将在需要的时候，赐给他们力量和智慧。正如保罗所说：“我初次申诉，没有人前来帮助，惟有主站在我旁边，加给我力量。”（提后 4：16-17）知道在为信仰辩护的时候，圣灵会亲自动工，增添我们的力量，这是非常重要的，但这本身并不能取代实实在在的学习和准备。虽然主曾经劝告我们不要为吃什么，穿什么担忧（太 6：25），但他仍然命令我们劳碌工作，赚取衣食。同样，我们也必须自己担负准备的责任。彼得写道，我们应该“常作准备

，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个人。”（彼前3:15）在这些方面疏忽大意，就没有顺服基督为主，也没有信靠圣灵，因为真正顺服基督，信靠圣灵，就会护教学，仔细学习研究。

忽视学习护教学的另一个常见的理由，就是认为信仰辩护是所谓的专业人员的事，与一般平信徒无关。人们期望教师和牧师应该掌握一套仔细设计的护教体系，而对一般平信徒来说，护教学则被认为是哲学性太强，抽象难懂，不切实际。许多人认识到平信徒也有传福音的责任，但他们认为平信徒的责任仅是传福音而已，如果有人对基督教信仰的可信性提出疑问，就把他们介绍给牧师好了，牧师就是所谓的“专家”。牧师和教师在护教学上的责任确实比大多数信徒更重，但每一个信徒都有护教卫道的义务。我们前面提到的《彼得前书》3: 15 节，并未说到有人可以例外。每个人都必须为基督而受苦，每个人都必须做好准备，随时为自己在基督里所存的盼望的提出理由。另外，保罗也曾清楚地表明，每个信徒都有责任维护自己的信仰。作为一个使徒，保罗的使命是“辩明福音”（腓 1: 16 节）。然而，保罗知道为基督教辩护，并不仅仅是他一个人的责任。因此，他对腓立比人说：…你们常在我心里，无论我是在捆锁之中，是辩明证实福音的时候，你们都与我一同得恩。（腓 1: 2）

保罗为传福音而入狱，但是腓立比的基督徒们并没有遗弃他。他们通过教会的代表，给他寄送礼物。他们积极地参与保罗的使徒性事工，以至他们像保罗一样，分享同样的经历（腓 1: 30）。 “辩明证实福音”就是他们与保罗一起分享的共同经历的一个方面。（腓 1: 7）保罗之所以这样称赞腓立比人，就是因为他们认真地对待护教的工作。所以，每一个参与基督教信仰辩护的人，都为上帝的话语所赞许。护教学不是少数人的事，而是每一个人的事。

在其他许多方面，我们也可以看出护教学的重要性。维护我们信仰的能力，可以使我们的传教事工更加有效。如果我们有能力回答朋友和邻居的问题，就不必害怕在他们面前提起基督教的话题。如果我们有能力维护信仰，就根本毋需惧怕那些知识程度较高的非信徒。学习护教学，可以增加传福音的火热。更重要的是，如果听福音的人所提出的问题得到正确的解答，他们的疑惑常常可以消除。此外，建立在圣经基础的护教学，还可以增强信徒的信心。许多基督徒们被疑惑困扰。这些疑惑常常导致信徒不能充分地发挥潜力，为基督做工。同时，护教学还能使信徒抵挡诸多导致不信的引诱。拥有护教的能力，可以使信徒把注意力集中在其他学习和事工上。即使从来没有遇到疑惑的基督徒，也可以通过全面地学习护教学而增强信心和热忱，从而更加顺服上帝。对我们所有人来说，护教学都是一个极其重要的课题，每个人都应当认真学习。

在以下的课程里，我们将以上帝的话语为牢固的根基，一砖一瓦地建造这座护教学之屋。我们之所以这样做，只有一个希望：就是信徒们能够装备得更齐全，顺服上帝，有效地赢得灵魂，以此服事主耶稣基督，建造上帝的国度。

复习题：

1. 在以下课程中，将要用到的术语“基督教护教学”的含义是什么？
2. 请描述圣经和护教学之间的双重关系。
3. 反对学习护教学的两个常见的理由是什么？你怎样回答？
4. 学习护教学，你自己会得到什么益处？
5. 请指出几种把《彼得后书》3: 15 节与学习护教学直接联系起来的方式。

第二课 万物的起源

起初，上帝创造天地。（创 1: 1）

在前一课里，我们认识到如何把圣经与基督教信仰的辩护联系起来。我们要确立对基督教信仰的辩护，必须首先查考圣经，并且把在圣经中发现的原则运用到护教过程中。我们要把这一主张贯彻到底，就需要对相关的几个问题加以探讨。我们首先来看圣经中的创造论。

一. 上帝和他的受造物

圣经开卷明义，毫不妥协地庄严宣告：上帝是万有的唯一创造者；之所以如此开始，肯定有着重大的意义。圣经是一本宗教典籍，它所指明的是真的宗教之道。所以，在一开始的时候，它就清楚地表明承认上帝是万有的唯一创造者的重要性。如果我们说，整本圣经都是在阐述上帝是独一的主，是唯一的创造者这一主题，也不为过。没有上帝的创造，人在犯罪前，人就不可能住在伊甸园里，人的堕落犯罪也不会发生，而通过主耶稣的受死与复活而完成的救恩，也就毫无意义了。伊甸就是上帝与受造物之间和谐的关系。罪就是受造之人背叛他们的创造者。救赎是受造之人从罪里得释放，重新与上帝建立正确的关系。使徒约翰在谈到上帝的创造性这一基本属性时说：

“万物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约 1: 3）

只要对《创世记》第一章第一节略加思考，就可以发现创造这一行动形成了一个最基本的划分。一方面是施行创造的那一位，另一方面是他所创造的万物。所以，在创造万有的上帝与上帝的受造物之间，存在着一种区别。我们把这一区别称为“造物主与受造物之别。”造物主与受造物之间的这一区别，我们一时一刻也不能忘记，不能忽略，因为要确立合乎圣经的神学，这一区别是不可或缺的。

1. 上帝独立于万物之外

当今的基督徒常常把上帝想象成一位坐在云层里的老祖父，他望着地上的滚滚红尘，虽然大失所望，但却无可奈何。人们认为上帝在实际生活中没有用处，无足轻重，除非是忽发奇想，有所期冀，才想到让上帝来帮忙实现。在许多人的心目中，世界历史的进程并不需要上帝。他们说：“只有发生天灾人祸的时候，才需要上帝。”更有甚者，竟有许多人认为上帝需要依靠受造之物。上帝希望事情有所不同，但却无力改变现状，而一些聪明人的举动也常常使他措手不及。这种思想在当今教会里日益蔓延，与圣经中所描述的上帝差之千里。上帝绝不是一个依赖人的“慈祥老爸”；他是全能的创造者，万物的存在都依靠他的护理。《罗马书》11:36 节谈到这一点：

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依靠他，归于他。（罗11:36）

如果仔细考察，就可以发现在这段经文中，蕴含了极其丰富的关于上帝的知识。首先，保罗说，所有的受造物都是“本于他”。换句话说，上帝是从无中创造了万有；万有不是靠自己的力量自行产生的。最后，保罗说万物都是“归于他”，也就是说，万物最终都是为了他自己的荣耀和旨意而造的，而不是为了人或其它受造物而造的。这节经文对创造的第二个描述也同样颇具意义。万物的存续都是“依靠他”。此处，保罗所讲的不是在起初的时候上帝与受造物的关系，也不是在末日的时候上帝处于什么样的位置。保罗所讲的是，上帝每时每刻都在保持和维系所有的受造之物。万物都是借着上帝而存续的。这里的基本点是：上帝是起初时创造的力量，也是现在维系的力量。同样，起初上帝不是被受造之物创造的，他现在也不是借着受造之物来维系自己的存在。《使徒行传》17: 25 节指出：上帝也不用人手服事，好象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徒17:25）。简单说来，上帝不需要受造之物提供任何东西来满足他，事实恰恰相反，受造之物的一切需求均由上帝满足。因此，在这个意义上说，上帝是独立自存的。

2. 万物依赖上帝

在谈到上帝独立于受造物时，我们必须同时强调受造物对上帝的绝对依赖。我们都知道，小孩子必须依赖父母。但是，当他们渐渐长大时，他们对父母的依赖就越来越少。甚至一个新生儿也可以在没有父母

照料的情况下生存一段时间。受造物对上帝的依赖，不是这种孩子对父母的依赖。受造物片刻都不能离开上帝的维系。圣经上多处谈到这一点：

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使17：25）

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西 1：17）

上帝联合、供应、维系万物，无一例外。从大到小，受造物的各个方面，都需要完完全全地依靠上帝才能持续。我们必须同意加尔文的说法，在相信上帝是造物主的同时，也必须相信他是历史的主宰。世界不能依靠自身的力量持续下去。所有存在的东西都是本于上帝，依靠上帝。确实，我们必须认清受造物是绝对依赖上帝的。（见图3）

在接下来的课程中，我们将看到，承认独立性的上帝和依赖性的受造物之间的区别，是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的分水领。基督徒力求从受造物对上帝的依赖性这一角度来看待一切，而非基督徒则反其道而行。也许某些非基督徒强烈地否定此点，但在事实上，任何不信靠基督得救的人，都是以某种方式，把上帝和受造物置于互相依赖的地位，赋予受造物一定程度的独立性。尽管非基督徒之间观点各不相同，但他们有一点上却看法一致：那就是否认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见图4）

3. 上帝已经向人启示

作为基督徒，我们必须坚持强调上帝与受造物之间的区别，绝不要忘记上帝已经把自己和他的旨意启示给了人。虽然在不同的时期，上帝以不同的方式把他自己启示给人，我们还是把注意力集中在两个基本启示方式上，在各个时期，上帝都是以这两种方式为基本，把他自己启示给人。

（1）受造物的各个方面

上帝神奇地创造了整个受造的宇宙，其中的每一部分，都在把上帝启示给人。世界上的每个成分，都毫无例外地向人揭示上帝的存在和旨意。

“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这日到那日发出言语，这夜到那夜传出知识。”（诗19：1—2）

奇妙的创造彰显了上帝荣耀的本质和他对人公义的要求。正如保罗所说：

“自从造天地以来，上帝的永能和上帝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他们虽然知道上帝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罗 1：20—23）

虽然堕落的人类对此不予承认，而基督徒也经常难以晓得，但圣经清楚地教导我们说，上帝已经借着受造之物的各个方面，甚至人自身的构造，将他自己明明白白地启示给人。上帝的启示是人无法回避的。若不将眼光转向造物主，我们就不可能认识受造物的任何方面。

“诸天表明他的公义，万民看见他的荣耀。”（诗97：6）

人要认识自身与周围的万物，就必须承认其中所启示的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并借着观察万物，从而更清楚地认识上帝的旨意。比方说，仅仅知道牛吃草是不够的。对牛和草的真正理解使人认识到

上帝的护理和眷顾，以及上帝赐给人的治理的使命：

要治理这地，管理万物，以荣耀上帝（参创 1：28）。

人无法真正理解地球与离地球最近的行星之间的距离，除非人先承认它所显示的上帝，因为这几万光年的距离对上帝不过是举手之劳，这表明人需要向上帝谦卑自己，需要对上帝的恩典存感恩的心（参诗 8：1—15）。受造物不可能离开上帝而存在，它也不可能不诉说上帝的存在。人对宇宙中的任何事实了解越深，上帝和上帝的旨意就会借着这一事实更多地向他显明。

（2）上帝的特殊启示

处于各种原因，上帝除了在受造物中显明自己以外，同时还运用特殊启示来彰显自身。在甸甸园里，上帝还用听得见的声音向亚当讲到分别善恶树。向旧约中的族长们，上帝又借着异梦、显现和异象启示自己。上帝在燃烧的荆棘中，也借着石板，向摩西说话。对于使徒们，上帝则通过他儿子耶稣的生平和话语对他们说话。对于今天我们所处的时代，上帝是通过圣灵默示的圣经向当代人说话。

上帝运用受造物的某些方面来启示自己，是为了以某种方式补充其它受造物的启示性。在罪进入世界以前，人的顺服是受特殊启示的考验。在人堕落以后，特殊启示有双重目的，一是指出通过基督得救赎的道路，一帮助人更清楚地理解上帝的启示和上帝对受造物的其他各个方面所存的旨意。罪把人置于审判之下，同时也蒙蔽了人的眼睛，使人无法真正晓得在万物之中的所显明的上帝。因此，圣经成为我们认识自身、世界与上帝的工具。

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17）。

上帝在圣经中把启示赐给我们，是为了引领我们走向真知识。

上帝及其旨意的启示，上帝在万物和圣经中的启示，并不消除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上帝的启示形成了人能够并且必须承认这一区别的基础之一。（见图5）

二. 人对上帝的依赖

《诗篇》的作者用以下的话语，教导我们记住我们是谁：

你们当晓得耶和华是上帝；我们是他造的，也是属他的；我们是他造的，也是他属他的；我们是他的民，也是他草场的羊。（诗 100：3）。

人和其它受造物一样需要依靠上帝。因为人的受造来自上帝，人的存留也在乎上帝。人是上帝创造的冠冕，但他仍然是受造物，最终要归于尘土（创 3：19）。

“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使17：28）。

离开上帝，我们一无所有。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是来自上帝的赐予。与其它被造物一样，如果上帝把手从我们身上拿开，我们无法继续生存。我们的存在完全基于上帝的旨意。人对上帝的绝对依赖有许多含义，其中有两个方面我们需要上帝，这在进一步研究护教学的时候显得尤其重要。

1. 人的依赖性知识

人是否有能力认识自己、世界和上帝，造物主与受造物的区别影响基督徒对这一问题的看法。在以下几课中，我们将详细探讨人的知识，特别是受罪影响的知识。但是，首先让我们先注意一般性的知识，这是很重要的。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人完全依赖上帝，这也包括人的知识。上帝对他自身的受造物的认识是完全独立的，而人的知识则是依赖性的。《诗篇》的作者这样说：

在你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诗 36: 9）。

离开上帝在世界和圣经中启示之光，我们永远也不会认识光。上帝无所不知，如果我们想要知道什么，就必须依赖他的知识。人所具有的一切真知识都是有意无意地从上帝那里取得的。正如我们将看到的，从人类的始祖起，一直到现今，知识的取得都是如此。主耶稣亲自宣称：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 14:6）

保罗也证实这一点，他说：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着。（西 2: 3）。

不仅包括所谓的“宗教真理”，一切配得称为真理的，首先是蕴藏在上帝里面。如果不把上帝关于他自身的启示视为真理的源泉，就不会真正地认识真理，因为教导人知识的是上帝（参诗 94: 10）。我们稍后将看到，人在知识领域中依赖上帝，这并不等于说人没有思考和推理的能力，也不等于说人的思想就像电脑一样，按上帝编排好程序进行。事实上，人确实会思考，但真正的知识仍然有赖于上帝，并且源于上帝，这知识是由上帝向人启示出来的。

2. 人的依赖性道德

“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创 2:17）

他也曾经向摩西宣布：

“我是耶和华你的上帝，……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上帝。”（出 20: 2, 3）

关于耶稣，上帝说：

“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太17: 5）

世上任何法庭都无法拦阻上帝的审判；他是至高无上的审判官。他所宣告的道德诫命对所有人都有约束力。如果我们想知道善恶，就必须记住我们是被造物，在道德判断上，我们必须依赖他。用合乎圣经的方法来研究护教学，是一项艰巨的任务。上帝是创造者，我们这受造的人，如果想得到真正的知识，做出正确的选择，就必须完全依赖他的启示。

复习题：

1. 圣经以《创世记》1: 1 节那样的话作开头，这一事实有什么意义？
2. 我们所说的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是什么意思？

3. 上帝怎样独立于万物之外？这意味着他与世界毫无关系吗？
4. 被造物是怎样依赖上帝的？你能不能用圣经的话来支持你的答案？
5. 今天上帝用以启示自己的两个基本方式是什么？我们需要其中哪一个方式，才能正确地理解另一个方式？

第三课 堕落之前人的特性

上帝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他的形像造男造女。（创1：27）

要了解圣经护教学，必须对人的特性有正确的认识。“认识你自己”，这句格言在哲学发展的早期阶段就在思想家中广为流行。只有认识我们自己，才可以更好地装备自身，去完成我们世上的各种职分。圣经把世界和人类历史分成三个阶段：创造、堕落、和救赎。

世界被创造出来，又落到罪的咒诅之下，并借着耶稣基督的受死和复活而得赎。我们将根据这三个阶段的划分，考察人在这三个范畴中的特性。在本课中，我们考察的是堕落前之人，在接下来的两课中，我们将分别考察堕落后之人和得赎之人。

一. 具有上帝形象的人

人与其它被造物的区别，就在于他是按上帝的形象造的（参见创1：27）。这一事实含意深广，在此无法详细讨论，我们只能简略地回顾一番。从外表看，人的体质和体力与上帝相仿。从内在看，人有思考和推理的能力。人有上帝的形象，这是独一无二的，原因就在于他有一个不朽的灵魂（参见创2：8）。人与上帝相象的另一点，就在于人之受造，是来作王治理全地的。作为上帝的代表，人不断地发掘出隐藏在世界中的各样潜能，用来服事上帝（参见创1：27—31）。

虽然在某种程度上，现在世上所有人都有这些特性，但人在堕落之前有着上帝的形像，那是一种特别的方式。在犯罪以前，人受造所具有的是完美的上帝形象。本来上帝造人原是正直。（传7：29）

因此，那时人所具有的上帝的形象是完全没有罪的玷污的。在伊甸园中，亚当和夏娃与上帝和谐相处。他们在上帝面前行走，并不羞愧。保罗把人的这种状况描述为：

……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象……。（西3：10）。

保罗在别处还说，如果一个人恢复了亚当原本的特性，他就是：

是照着上帝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4：24）

从这些经文中，我们可以看到的是，人在犯罪前有两个重要的特性。第一，他有“真知识”（西3：10）。换句话说，在他们的知识方面，亚当和夏娃从来没有忘记造物主与受造物之间的区别。他们把上帝对自身的启示作为真理的来源，并将他们的一切思想与上帝所启示的真理标准吻合。正是因为这个缘故，亚当可以承担起管理伊甸园，并给每类动物起名的艰巨任务。他明确地意识到，要想得到真知识，就必须在一切情况下都听从上帝的话语。同样，在犯罪之前，人的道德特性也促进了他对真理的认识，他拥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亚当知道，因为自己是受造物，他需要从上帝那里学习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的。因此，他和夏娃完全顺服上帝的所有要求，与上帝和睦同处。在犯罪以前，人可以在各个方面认识真理，并且按真理生活（见图六）。

二. 无罪与有限

虽然人在犯罪前有着上帝的完美形象，但这一形像仍然是有限的受造的形像。上帝无所不在(参见王上8: 28; 赛66: 1)，而人则受自身肉体的局限，是有限的存在。上帝是全能的(参见诗115: 3)；在他没有难成的事。虽然随着近来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也变得大有能力，但比起上帝的能力来，人仍然是软弱的，在上帝面前，人仍然是有限的。同样，人的知识也是有限的，而上帝则无所不知的(参见伯37: 16; 诗139: 12; 箴15: 3; 耶23—24)。《希伯来书》的作者说：

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来4: 13)

甚至亚当也会同意以赛亚的话：

天怎样高过地，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赛55: 9)。

确实，与上帝的知识相比，人的思想意念不过是“虚妄的”(诗94: 11)。所以，人的认识只能局限在上帝所启示的事物中，而且人必须满足于这种不完全的知识。

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上帝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于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申29: 29)

人的知识的有限把我们带到一个重要的问题，需要进一步的讨论。虽然亚当不是无所不知，但他仍然有真知识(参见西3: 10)。人对所知事物的理解受到他看事物的角度、时间、和事物变化的局限。这些局限和其他的局限都是受造秩序中的一部分。然而，我们必须记住：亚当在犯罪以前所具有的知识，都是依靠上帝的启示，从上帝那里得来的。亚当所知的一切都是真知识，因为他的知识是从真理的源头那里得来的，这真理的源头就是上帝。显然，人的有限性并没有阻碍他得到真知识。只要知识是从上帝那里得来的，那就是真知识。

由于亚当是有限的，他面对许多的奥秘，也就是他所无法明白的“隐秘的事”(参见申29: 29)。甚至亚当这样完美的人，也不可能把他所具有的知识的各个层面都系统地整理起来；在他的思维框架中，仍然有松散的地方，也有人类所无法解决的困难和种种反合性。尽管存在着很多的难解的奥秘，但不能因此就说人的知识算不上知识，也不能因此就把人的知识的确定性排除。亚当的知识是确定的，因为这知识是建立在上帝的启示上，而不是不依赖上帝，仅仅靠他自己的能力得到的。只要我们依靠上帝，上帝对万物的完整知识就能使我们的不完整知识变得真实有效。让我们举例来看看令当代人困惑的一个奥秘。人类救主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是充满奥秘的。我们承认，他既是上帝，又是人。在某种程度上，我们可以理解他的真正的神性和人性。但是当我们进一步探讨这一教义的含义时，就发现我们的理解力到了尽头。既然耶稣是无所不知的上帝，我们怎样解释《路加福音》中所记在的耶稣的“智慧和身量……都一齐增长”呢？(路2: 52)我们又如何解释耶稣既然是上帝，却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呢？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可以尝试作出一些的回答，但都是缺乏力量的，任何诚实的人很快就可以发现这一类的问题是超越人的理解能力的。虽然我们不能完全把握这些概念，我们仍然能够肯定耶稣既是上帝，又是人，他的智慧增长，并且死在了十字架上。即使我们不能完全理解这些也没有关系，因为我们对知识的确信并不是建立在我们自己能否理解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上帝的启示上。

我们对基督教真理认识得越多，就会越多地发现：彻底研究圣经中所启示的每个教义，要理解整个的概念亦即它们与其他真正概念的关系，都超出了人的能力。因此，在基督教真理中，有许多表面上看来似乎自相矛盾的地方，但我们不能因此怀疑圣经的教导。原因有二：

首先，我们必须认识到我们的受造性，保罗说：

深哉！上帝丰富的智慧和知识！他的判断，何其难测，他的踪迹，何其难寻！(罗11: 33)

第二，当我们不能把一切都拼好在一起的时候，我们不应该怀疑圣经，因为在圣经启示的后面是上帝的思想。对上帝来说，不存在任何难解的奥秘。我们所无法调合的思想，在上帝那里则是完整和谐的。上帝对于对一切都有完全的认识。奥秘的产生是因为我们人的有限性，并不是由于造物主的有限性。只要我们依靠上帝去寻求知识，即使最深的奥秘也不会拦阻我们认识真理(见图七)。

三、上帝与人

探讨圣经护教学的时候，我们经常遇到的一个问题是：在上帝与人的关系中，逻辑有什么作用，扮演什么角色？在这一课中，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在这个问题的一小部分上；其他部分将在以后的讨论中提及。亚当是一个会思想，能推理的受造物，因此，他和其他动物截然不同，他是被造来反映上帝的智慧的(参见彼后2：12；犹10)。正如我们所见到的，在伊甸园里，亚当在使用推理能力的时候，是以上帝为依靠的，他按照上帝的指示来调整自己的思维模式。的确，亚当运用了逻辑，至少是一种简单的逻辑，但他在运用逻辑的时候，是在对上帝的顺服中运用的。他从来也没有认为自己的逻辑，可以给他独立观察的能力，从而忽略对上帝的依靠。因此，亚当在发挥自己的推理能力时，总是顺服在上帝的启示所界定的范围之内，并顺服在上帝的启示的带领之下。亚当总是把上帝视为真理的根基和指导，因为那时亚当仍有上帝的形象，没有犯罪。

在人未犯罪之前，逻辑推理在人的生活中所扮演就是这样的角色，由此看我们可以观察到以下几点：首先，理性本身并不是恶的。基督教会一直遭受到许多自称“讲理性”、“讲科学”的人的攻击，因此，一些基督徒们就认为，唯一解决之道是排斥理性和科学，认为理性和科学本身就是恶的。然而，人对理性的运用并不是一件恶事，因为在伊甸园中，亚当也运用了思考和推理的能力。他给各种动物起名，还负责看管伊甸园。的确，如果人的理性偏离上帝，必将导致虚假和错误，但是，如果依靠上帝的启示来运用理性，就能发现真理。所以，理性本身并不违背信仰和真理。

第二，逻辑不能凌驾于造物主和受造物的区别之上。当我们谈到人对理性的运用时，我们必须牢记，逻辑最多只能用来反映上帝的智慧和知识。在圣经中，上帝降卑自己，根据受造之人的理性，将他自己启示出来。但是，逻辑并不在在上帝之上，也不与上帝平等，更不是上帝的一部分。即使最精密和最复杂的逻辑，也只是在受造物的范围内，它是人作为上帝形象的一个特质，绝不是上帝本身。

由于逻辑是受造物的一部分，它是有限的。首先，逻辑是一个不断变化和发展的体系。事实上，逻辑体系不止一种，不同的逻辑体系在某些观点上相互冲突。甚至“逻辑”概念本身，也没有一个人都认可的定义。此外，即使所有的人都一致采用同一推理体系，仍然不能把逻辑用作判断真假的标准。在某些方面，基督教是合乎理性和逻辑的，但是，当涉及到基督道成肉身和三位一体的教义的问题时，逻辑就走到了它的尽头。逻辑不是上帝，我们绝不能把单单属于上帝的荣耀加给它，只有在上帝的审判宝座前，我们才能找到真理，在逻辑的法庭则无法做到。

涉及理性和逻辑，我们必须谨慎，要避免一般人对理性和逻辑采取的两种极端态度。一是盲目相信，完全排斥理性，一是赋予逻辑某种程度的独立性，使其脱离上帝而单独存在。这两种态度都不符合人在犯罪以前的性情。人是有理性的受造物，但是他应该认识到他的理性有着许多的限制，他的逻辑所依赖的是造物主(见图八)

在罪进入世界以前人所具有的特性，是研究护教学的基础。虽然现在没有一个人是完全无罪的，但人在原初犯罪之前的某些特性，仍然遗留到今天。我们护卫基督教信仰，所面对的男男女女都是亚当的后裔。因此，牢牢掌握人在犯罪之前的状况，是十分重要的。

复习题：

1. 我们必须在哪三个范围内思考人的特性？

2. 人有上帝的形象，这是什么意思？
3. 请描述亚当在犯罪前对自己的知识和道德抉择的看法。你能否用圣经中的话来支持你的答案？
4. 人的知识如何受其有限性所局限？
5. 为什么有些奥秘是人所无法理解的？你能不能举一个这样的例子？
6. 既然有些奥秘是我们所无法理解的，我们怎能确知某些事呢？
7. 亚当在堕落之前对逻辑的应用，可以给我们哪两方面启发？

第四课 罪中之人的特性

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情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2：14）

在前一课里，我们讨论了人在犯罪之前的特性。但是，不考察罪对人的影响，我们对人的考察将是不完全的。“我们对自己的了解首先在于思考我们在受造时得到了什么……其次，我们要考虑亚当犯罪之后我们所处的悲惨状况。”①在罪的咒诅之下，人的特性已经改变了。人不再具有上帝完美的形像；人的所思所行，不再像亚当和夏娃堕落之前那样了。

事实上，正如我们在这一课里将看到的一样，罪对人的影响非常严重，以至于他拒绝对上帝的完全依靠。为了理解人的这一状况，我们将首先讨论人的原初的堕落，然后讨论此后的状况。

一. 人类的堕落

上帝按照自己的形像造男造女，并把他们安置在伊甸园里。当时，亚当和夏娃承认他们的受造性，所以心诚悦服地献身于上帝的事工。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人对上帝的忠心受到了考验，上帝把分别善恶善恶树置于园子的中间，说：

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吃的日子必定死！（创2：17）

对人来说，问题不仅仅在于不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还有更重要的事情。“上帝禁止亚当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是要考验他的顺服，证实他是不是甘心乐意地顺服上帝的诫命。”②对于禁树，上帝已经发话，显明了他的旨意。亚当和夏娃所受到的考验就是：对于上帝的权柄，对于他们对上帝的依靠，是承认，还是拒绝。

《创世记》第三章集中谈到人的堕落。那条蛇，我们在圣经的别处看见它就是魔鬼（参见创3：15；罗16：20），接近夏娃，引诱她离弃上帝的诫命。魔鬼把夏娃一生中最重要的决择放在她面前，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上帝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上帝能知道善恶。（创3：4—5）

魔鬼的话显然与上帝的启示相矛盾。夏娃所面临的是一个这样的选择：谁更可信？上帝说过“你们必定死”，而蛇却说“你们不一定死”。夏娃不是相信上帝的话，就是相信魔鬼的话，二者必居其一。狡猾的魔鬼并不满足于仅仅说上帝错了。他更进一步地暗示说，如果夏娃吃了禁果，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就会一笔勾消。他吹嘘说：你们便如上帝。（创3：5）

这事虽然显得很愚蠢，夏娃还是中了狡猾的魔鬼的骗局。能变得如上帝一样，这个应许的诱惑力太大了，夏娃对她的创造者的敬畏之心被动摇了，她决定不再依靠上帝去获得真知识和道德的引领。魔鬼对上帝在这些事上的可靠性提出质疑，而夏娃则顺从了魔鬼的建议。在此之前，夏娃接受上帝的启示，承认她对上帝的完全依靠，但现在她认为对上帝的依靠是可有可无的。细读《创世记》三章六节，就可以看出夏娃错误的本质。

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

; 又给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创3:6）

夏娃并没有立即拒绝上帝的话，也没有立即接受魔鬼的话。她亲自察看了那棵树，并离开上帝的启示，自行断定这树的特性。她对自己说，“为什么我要听别人的话？我要自己为自己制定律法；我要独立自主！”这样做，夏娃就拒绝了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她把独立的上帝的启示与魔鬼的话放在同一水平上，把自己当作两者之间最高的裁判者（见图九）。

夏娃把禁果拿给她丈夫亚当。他也吃了，人类从此就堕落在罪的权势之下。这就是罪的本质：拒不承认他在所有事情上对上帝的依赖，自负地假定自己有独立于上帝的能力。

不管我们选择承认，还是选择不承认，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永远不会消除，牢记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亚当和夏娃在犯罪后同样需要依靠上帝，和他们在犯罪前对上帝的依靠没有两样。他们只不过是拒绝承认这种依靠罢了。一个刚学走路的幼儿可以欺骗自己，认为自己不需要父母了，但他仍然是一个要依靠父母的孩子。同样，亚当和夏娃以为他们独立于上帝了，其实他们仍在所有的事上都需要上帝，甚至他们拒绝上帝的能力也是上帝才能存在。上帝要求亚当和夏娃承认他们的信靠，过一种信靠上帝的生活。他们没有达到这个要求，堕入罪中。他们原以为自己聪明，反成了愚拙，因为上帝的话是完全信实的；他们的结局就是死亡。

二. 堕落的影响

人在伊甸园中的堕落，并不是一个与今天的人毫无关系的孤立事件；这个堕落使所有的人都陷入罪的捆绑中。

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罗5: 12）

所有人生来就被罪败坏（参见诗51: 5；弗2: 3）。亚当和夏娃拒不承认造物主和受造物的区别，同样，今天所有的人，也都拒绝上帝在受造物中的普遍启示，和上帝的特殊启示。

保罗在《罗马书》1: 18—32节中，描述人是怎样拒绝上帝在受造物中的启示的。保罗说，虽然受造物清清楚楚地显明了上帝的特性和旨意，不信的人还是压制真理，“行不义阻挡真理”（罗1: 18）。他们拒绝承认在受造物中所显明的上帝，因此，“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1: 21）。“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罗1: 22）。所以，他们就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拜奉那造物的主”（罗1: 25）。“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上帝，上帝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罗1: 28）。堕入罪中的人，拒绝承认上帝在世界各个层面的启示。

不信的人同样不把上帝的特殊启示放在正确的位置。耶稣曾用葡萄园主和园户的比喻，来描述以色列人是如何拒绝上帝的特殊启示的（参见太21: 33—44）。园户们是因为园主的怜悯才得以维持生活，可是他们却拒绝尊敬他。园主派了特别使者到园户那里去，并且把自己的儿子也派到那里去，可是园户们仇恨他们，并且把他们都杀死了。同样，虽然所有的人都应当顺服上帝在圣经中所显明的特殊启示，但不信之人却断然拒绝。事实上，罪对人的影响如此深重，人根本就没有能力顺服圣经。

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因为不服上帝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8: 7）。

所以，在堕落状态中的人，是无法理解上帝的启示的。

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2: 14）。

人不仅不顺服上帝的启示，反而效法亚当夏娃，认为世上的一切都必须“用他们自己属血气的愚蠢尺度去衡量”③（见图十）。

人不承认上帝在自然中的启示，不接受圣经作为认识上帝及其旨意的路径，就陷入困境之中。耶利米曾

在他所处的时代大声疾呼：

他们弃掉耶和华的话，心里还有什么智慧呢？（耶8：9）

如果闭上双眼，我们能看见什么呢？如果井干枯了，什么能为我们止渴呢？什么也不能。对于智慧和知识来说，也是如此。只有上帝才能通过他的启示教导人知识。如果我们拒绝上帝的话，我们就是在拒绝所有的真理，原则上来讲，我们除了谬误之外，就一无所知。

“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诗1:7）。

自以为是的人（箴28: 26），不喜爱明哲的人（箴18: 2），都是愚昧人。愚昧人恨恶知识（箴1: 29），从他嘴里找不出知识的话语（箴10: 18；14: 7；19: 1）。因为他们拒绝上帝的启示，就像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上帝所赐的生命隔绝了（弗4: 17—18）。

因此，圣经上告诉我们说：

主知道智慧人的意念是虚妄的（林前3: 20）。

只要人仍旧拒绝上帝关乎他自己和他的旨意的启示，就无法真正认识自己、世界和上帝。

三. 自相矛盾和表面真理

非基督徒在其一生中，轻易地否认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粗暴地歪曲周围的世界，我们由此可以很清楚地看到罪对他的生命的影响。可是，罪人的想法和言词并不都是如此显明。为什么非基督徒也可以思考和表达一些正确的思想呢？信徒和非信徒都主张二加二等于四。几乎没有人会否认这张纸上打印的字。事实上，甚至圣经里也有几处提到堕落的人也有真理（参见太23: 3；使17: 28）。罪人既然拒绝上帝为真理的源泉，我们又该怎样理解这其中的关系呢？

只要仔细考察罪人的状况，考察罪人的知识的两个方面，就可以解决这一问题。首先，虽然非信徒拒绝上帝关乎自己的启示，但他们不可能把这种拒绝贯穿一致，他们的做法始终是自相矛盾的。在某种程度上，每个罪人都有这种不一致之处，原因就在于罪人也是照上帝的形像造的，他们身上仍然保留了许多人类最初的能力（参见创9: 6；雅3: 9）。人仍然能进行思考和推理；他仍然在感受这个世界。这是因为上帝的普遍恩典约束着罪恶和败坏，使非基督徒确实能够思想，并根据他们身上所残留的上帝的形像而有所行动，虽然他们并不承认上帝是他们的创造者。

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罗2: 14—15）。

罪人思想行事的出发点是他自己的独立性，他们认为自己能够独立地认识真理，不需要上帝。如果罪人把这种假定贯穿一致，他就不会得到任何真正的知识。当然，事实上，罪人是无法完全贯彻这种假定的。依靠上帝是通向真理的唯一道路。非基督徒无法保持前后一致，而且也确实处于自相矛盾的状况。他们经常转向所保留的上帝的知识，在上帝启示的真理和世上的谬误之间来回摇摆（见图十一）。因此，他们的所思所言，在某种程度上，我们也可以称之为真理。

罪人试图抵挡上帝的启示，不可避免地陷入自相矛盾之中。我们认识到罪人的这一处境，并明确罪人对真理的把握的特性，就能够理解他认识真理的能力。堕落之人的“理解能力……在上帝的眼里，是一个不稳固的暂时性的东西……”④。非基督徒之所以能够认识真理，就是因为他们并没有把他们罪恶的思想原则贯彻始终。正是因为他们的思想自相矛盾，所以他们所得到的知识，最多不过是表面性的真理。举例来说，主耶稣常常指责法利赛人表里不一。他们的宗教使命固然有伟大的价值，但却因为他们自义和骄傲的动机败坏了。《箴言》甚至说：恶人献祭，为耶和华所憎恶（箴15: 8）。

法利赛人在行为上，在表面上很敬虔，然而在外表行为的后面，却是自义和骄傲。所以，他们的敬虔徒有其表，不蒙上帝的悦纳。

在一般的知识领域里，我们同样可以发现这种不同。我们绝不能以罪人貌似真理的言论为满足，必须对隐藏在这些思想后面的东西有清醒的认识。比方说，一个异端“耶和华见证人”的信徒，或许发自内心地说“耶稣是主”。我们都会同意他这句话在表面上是对的。然而，“耶和华见证人”这一异端组织否认基督的神性，认为耶稣是主，只不过如一个特殊天使的地位一样。因此，我们必须认定那人的言词是虚谎的。我们之所以可以同时承认和否认“耶稣是主”这一说法，是因为其表面陈述与背后内容是有区别的。这种区别可以从以下的事例中看出：一个人所说出的话和他所想表达的内容，或者断定某事是个事实与这事实到底指什么，二者之间是有区别的。识别这一原则的一个方法是：总是要质问所说出的话语和所表达的思想到底是什么意思。罪人或许说世界是圆的，可是他们所言的“世界”到底是指什么呢？是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所创造的世界，还是经过漫长进化过程而成的世界呢？他们或许会说诚实是好的，谋杀是坏的。可是，他们所言的“好与坏”到底是指什么？这好与坏是按上帝的律法界定的好与坏，还是依据其他原则来界定的好与坏？一株美丽的树被栽到有毒的土壤上，就会被毒化；同样，非基督徒拒绝真理，离弃上帝不容否认的启示，表里不一，自相矛盾，虽然他们说出的话语表面上看似真理，但因为他们的思想脱离上帝，所以，他们思想的土壤是有毒的，这有毒的思想土壤就败坏了他们所言的表面上的真理。有时，要发掘出对方虚妄的意思，我们必须深入到非信徒思想表层土壤的下面。这样，我们就会发现，非基督徒所陈述的每个主张，所表达的每个观念，其根源都不过这样的假定：“我独立于上帝之外，我得知一切全靠自己，不需要考虑上帝和上帝的旨意”（见图十二）。

总之，对待非基督徒所发表的真实的言论，从正确的角度出发，我们可以说这些言论既是真实的，同时也是虚假的。有时，非信徒们的思想是从上帝的不可逃避的启示而来，是上帝的普遍恩典的产物，因为非信徒身上仍然有上帝的形像所必然具备的品质。在这种意义上，可以说非信徒也能够思索真理，讲说真理。进一步来说，非信徒的某些言论之所以是真实的，是因为上帝的启示在表面上确实证实这些言论。如果为这些言论提供另外一个框架，上帝的启示可以引领他们承认上帝，顺服上帝。但是，我们同时也可以说，非信徒的那些言论是虚妄的，因为它们不是自愿顺服上帝启示的结果，而是源于对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区别的否认。此外，这些言论还受到非基督教思想框架的歪曲，从而导致人偏离对上帝的敬拜。归根结底，仅仅坚持人的独立性这一点，就足以使所有非基督徒的言论大错特错了。

要捍卫基督教信仰，至关重要的是要认识人堕落在罪中并刚硬不信的状况。如果晓得非基督教思想的徒劳无望，我们基督徒就会明确方向，更有信心地捍卫我们的信仰。

复习题：

1. 夏娃在伊甸园中失败的本质是什么？这个罪是如何成为每个非信徒生活的根源的？
2. 非信徒怎样对待上帝在受造物各个层面中的启示？怎样对待上帝的特殊启示？
3. 坚持独立自主的做法，对非信徒的知识和道德有何影响？你是否用圣经中的话来支持你的回答？
4. 为什么罪人仍然能够主张真理，做出善事？
5. 在哪个意义上说，非基督徒也可以说出真理？在哪个意义上说，他们正确的言论也可以说是错误的？

第五 被基督救赎之人的特性

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5：17）

如果不是因为上帝的恩典，每个人都会在罪中沉沦，并受到上帝的审判。但是因着他极大的怜悯，上帝差派他的爱子耶稣基督来到世上，并且死在十字架上，代偿我们的罪债。借着主耶稣的复活，一个生命的新纪元开始了，所有相信他的人，都得以脱离上帝的愤怒，脱离咒诅，进入上帝的祝福中。因此，不讨论在基督里得赎之人的特性，我们对人的看法就不完全。

一. 从堕落回转

在某种意义上，我们可以把一个人生命的得救，视为堕落之时所发生之事的回转。如果你还记得的话，夏娃最基本的错误，就在于她拒绝甘心乐意地顺服上帝的话语，认为自己可以独立自主。夏娃认为自己能够脱离上帝，靠自己的领悟认识，从而否定了造物主与受造物之间的区别。对于一个相信基督的人来说，他的生活则恰恰相反。保罗清楚地指出这一点，他说：

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上帝，上帝就乐意用人所作所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林前1：21）

如果像夏娃那样，用人的智慧作为衡量真理的标准，就必然会偏离上帝，陷入谬妄之中。因此，十字架作为得救的道路，使我们转离人的独立性和罪恶念头，去认识上帝。夏娃认为自己是独立自主的，她把自己看成是最终的审判者。当我们真正相信基督的时候，我们就清楚地认识到上帝的话是无可争议的智慧和真理，我们必须信靠。接受上帝的话是在基督里得赎的开端。

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10：17）

从堕落回转并不是停留在最初的悔改相信上。这个回转贯穿于整个救赎过程之中。相信福音信息的人，都和保罗一样确信：

上帝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罗3：4）

尽管所有罪中之人都有离弃真理，虚妄地主张自己独立于上帝的倾向，然而信徒却坚信上帝的话是永远可靠的，因为他是信实的。正如以赛亚所说：

我耶和华所讲的是公义，所说的是正直（赛45：19）。

上帝的话是真实可信的，信徒在基督里，承认自己完全依靠上帝的话。不管环境如何恶劣，不管别人怎么劝告，不管撒但如何引诱，信徒们坚称：

除他以外没有可比的，也没有磐石像我们的上帝（撒上2：2）。

这种对上帝话语的态度就是从堕落回转，保罗在写给哥林多人的书信中清楚的指出这一点。

“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恶，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计诱惑了夏娃一样”（林后11：2—3）。

在这段经文中，保罗警告哥林多人，不可离开他所传讲的上帝的话语，他们应该一心忠于基督。保罗之所以这样警告哥林多人，是因为他担心他们会像夏娃那样中了魔鬼的诡计。他担心他们会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林后11：3）。夏娃在犯罪前，一心听从上帝的话。在堕落的时候，她背离了上帝的话。作为基督徒，我们要持续不断地以单一纯洁的心，领受基督的话语。我们的言行，必须与夏娃犯罪时所作的完全相反。在基督里得救赎，就是从堕落回转的经历。

二. 因重生而复兴

我们想到在基督里的救恩时，往往想到的只是果效：信耶稣，得永生。这个目的当然重要，但是目前我们要把焦点集中在人从堕落中回转，对他在知识和道德领域所产生的影响。

耶稣曾经把进入上帝国的条件，告诉尼哥底母：你们必须重生（约3：2）。不信的人必须有新生命。因为生在亚当中，陷入了罪的捆绑，他必须有一个新的开始，必须重生。保罗这样说：

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5：17）。

我们从罪里被救出来，不仅得到了个人的重生，并且得以进入一个全新的领域，成为新造的人。所以，信徒的整个生命都要经历重生的改变。

保罗在这里用“新造的人”一词，相当有意义，因为它指出救赎和在犯罪前最初状况之间的关系。当初创造世界和人被造时，并未受到罪的影响。可是因为人选择了独立自主，背离上帝，整个受造物都因此而陷入罪中。因此，从许多方面来看，基督的救赎工作都是复兴人和万物，回到最初受造时的状态。

……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上帝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4：24）。

……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歌3：10）。

信徒们在基督里得以恢复原来所具有的上帝的形像。他们重新得到公义，圣洁，和真知识，这一切曾在人类始祖堕落的时候丧失了。要特别一提的是，人因重生而得复兴的，并不仅仅是他的某一部分，而是他整个的属性性格，甚至包括他的思维过程。

……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林后10：5）。

实际上，基督徒在位格的各个方面，在某种程度上恢复到人类堕落之前原初的境况。我们得救不仅仅只是为了一个甜蜜的未来，我们乃是被带进一个新的创造里，借着重生而恢复上帝的形像。

得赎之人既然恢复了上帝的形像，就会努力去欣赏上帝的启示，不管是在受造物之中的，还是在圣经中的。他认识到，仅仅知道雨是水蒸气凝结的结果还不够，还要进一步地探求雨到底是什么，如何显明上帝的属性和旨意。如果世上没有罪，这就不成问题。人可只要观察世界，就可以认识上帝。然而，因为罪的影响，“我们需要另一个更好的帮助，来把我们引向宇宙的创造者。”①

这一更好的帮助就是圣经。基督徒致力于查考圣经，学习各样的真理，包括带领人明白救恩之道的真理，也包括带领人认识受造之物的真理，因为受造之物也在彰显上帝的存在和他对人的旨意。当然，这并不是说我们可以把圣经当作自然科学教科书，仿佛基督徒不需要观察世界，而只须读圣经就可以得到科学真理似的。事实上，圣经所奠定的是基本的原则，对世界的各样观察和研究，都必须以这些原则为依据。举例来说，对雨的真知识可以向我们显明上帝对人的怜悯，从中我们也可以明白，上帝期望我们对敌人也要恩慈相待（太5：45）。当然，对雨的科学研究，可以加深基督徒对自然的认识，但在对雨的调查研究中，要发现真知识，就必须以圣经中所启示的基本原则为根据。基督徒既然已经得到复兴，在知识和道德方面就要坚持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从而把上帝的启示放在正确的位置上。

三. 信徒和残余的罪

基督徒的生命并不是完美无瑕的。虽然他被恢复到堕落之前的状态，但这个复兴仍不完全，直到基督再次降临。基督徒每天都处身于公义和罪恶的激烈争战中。保罗用下面的话来描述这种争战。

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做所愿意作的（加5：17）。

住在信徒里面的圣灵，不断与属肉体的叛逆思想发生冲突。结果就有两个律在信徒的心里作工，一个倾

向于顺服上帝，另一个倾向于悖逆上帝。虽然基督徒想要依靠上帝，依照上帝在知识和道德方面的启示行事，但他不可能一致地把这种意愿行出来。有时，基督徒拒绝承认造物主与受造物之间的区别，或干脆置之不顾，从而又回到罪中。这种倒退就表现在拒绝承认上帝在万物中的启示，包括上帝在圣经中的启示上。非基督徒不可能完全摆脱上帝的形像所赋予他的品质，同样，基督徒也不可能完全摆脱生命中所残存的罪。他无法一致地坚持在原则上对上帝的完全信靠，因而在思想和行动中难免不犯错误（见图十四）

因此，圣经不断勉励基督徒要避免犯罪，抵挡罪恶。保罗说：

这样，你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上帝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罗6：11—12）。

他又用更积极的方式说：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罗12：2）。

即使对基督徒来说，在知识和道德方面完全依靠上帝也不是自动发生的事。这包括立定心志，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希12：14）。这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但是，如果我们真想认识上帝和他的旨意，就必须坚持不懈。一方面，我们知道基督徒因重生和回转，而具备了真正认识上帝及其旨意的能力，同时，我们必须牢记，罪仍然在影响着我们基督徒的生活。

认识在基督里得赎之人的特性，是学习圣经护教学的基础。基督在十字架上和复活之事上所做的工，使一切信靠他的人得以更新，给他们带来真知识、真公义。虽然罪仍然存在，但是被基督救赎之人，在知识和道德上，可以信靠上帝。

复习题：

1. 为什么说重生是堕落的回转？
2. 在什么意义上，我们可以说得救之人恢复到人堕落之前的状态？
3. 信徒所经历的回转和恢复，如何促使他去面对上帝在万物和圣经中的启示？
4. 残余的罪如何影响信徒的知识和道德？

第六课 非基督徒的世界观

你们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歌2：8）

在前面的几课里，我们简短地分析了人的特性。很明显，有两类人生活在当今的世界上，他们对上帝，世界和自身的看法截然不同。这两种不同的观点，我们分别称之为基督教哲学和非基督教哲学，因为它们的根基完全不同，一是持守对上帝的完全信靠，一是强调独立自主，不靠上帝。更进一步来说，这两种观点之间的不同，远远不只在所谓的“宗教事务”和“神学问题”上，而是涉及生活的所有层面。在本课中，我们将对非基督徒哲学作一简要的综述。在接下来的一课中，我们将重点分析基督教哲学。

一. 非基督教哲学的框架

非基督教哲学的特征源于非基督徒的特性。在《以弗所书》4：17—19节中，保罗描述了非基督徒的特性

，指出非基督徒所能够形成的哲学种类。保罗说：

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上帝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弗4:17-19）

非基督徒处于罪的咒诅之下，他们否认造物主和被造物之间的区别，不信靠上帝，坚持独立自主，因而生活在虚妄之中。他们所有的努力都是昏昧的，充满了各样的污秽。正因为如此，保罗在别处也用这样的话来描述非基督徒的哲学：

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歌2: 8）。

我们必须谨慎，方能正确地理解保罗在此处所说的话。他所反对的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哲学；他自己本身就是某种类型的哲学家。他所反对的是非基督教哲学。非基督教哲学所效忠的基础是独立自主，这种脱离上帝的哲学，声称有真理，然而他们所提供的除了毁灭和永死之外，别无它物。因此，保罗称这种非基督教哲学为“虚空的妄言”。许多人被那些不信基督的人的哲学观点蒙蔽，终有一天，他们将会发现，其中所有的只是虚妄而已。

历史上曾经出现过很多重要的人物，他们不信主耶稣基督，对人类的知识和生活做出了有价值的贡献，但从总体上来说，非基督教哲学只不过是虚空的妄言，并没有任何实质性的内容。

乍一看，我们也许会认为保罗所说的有点言过其实，但是他接下来的话却证实了他是正确的。

……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歌2: 8）。

在各种非基督教的思想中，尽管也能发现某种有价值的东西，然而有一件事，使非基督教哲学成为虚妄和骗人的东西，这是所有的非基督徒都普遍坚持的，亦即：哲学必须建立在人独立自主的基础上。非基督教哲学不是建立在中立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人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的基础上。对于非基督徒而言，不经过独立自主的人类思想的检验，没有任何东西是真实可靠的。值得进一步指出的是，保罗指出，非基督徒这种对人的独立自主性的坚持，实际上是具有宗教性的。他说，非基督教哲学“不照着基督”，而是以人的东西前提。换句话说，所有的非基督拒绝接受基督所传讲的真理，而坚持自己的独立自主性。基督宣告他是不容质疑的世界之主，但那些寻求所谓的中立的人，对基督的宣告却是一口否认。他们声称基督教可能是真实正确的，其实，也就是说，基督教也可能不是真理。

但是，上帝要求我们对他的话完全忠实。保罗寥寥数言，就揭穿了非基督教哲学的实质。

除了不一致之外，非基督徒思考和行动不以任何原则为根本，而是从自己的所谓的独立自主性出发。非信徒只有在蒙召重生之后，他才会改变过来。在这种意义上，我们可以把非基督教哲学比做一座大厦，这大厦是唯一的支柱就是人的自我独立性（见图十五）。

坚持自我的独立自主性，是非基督教哲学的根基。不管非信徒作出什么样的主张，他所提出的理由实际上都是以这一信念为基础。假如有人向一个非基督徒发出挑战，请他对自己这种宗教性的信念作出解释，他可能会以不同的方式来回答，但他所提出的理由最终总是落实在他所声称的自我的独立自主性上。他可能会争辩说，他的经验在某些方面支持他那种自我独立性的信念，可是他信靠自己的经验，把自己的经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这本身就是建立在那个自我独立性的主张上。从根本上来说，非基督徒是自己给自己在打气，用基于自我独立性原则基础上的理由来支持这一原则。因此，我们又可以把非基督教哲学比喻为一座屋顶支持根基的楼房，它缺乏坚固的根基（见图十六）。非基督教哲学确实是“照人间的遗传”而建造的。

二. 非基督教哲学的困境

假如人拒绝承认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脱离上帝，独立自主，就排除了获得真知识的所有可能性。在这种情况下，非信徒不可避免地陷入一种困境之中。这一困境显明了罪人思想的虚妄。在古希腊戏剧中，同一演员往往通过更换面具，在同一出戏剧中扮演不同的角色。同样，不信者灵命被蒙蔽，又聋又哑，我们所坚持的就是戴两副面具。大拿同盟国背离上帝的时候，不信者“绝对肯定”地声称，圣经所指出的造物主和受造物之间的区别是错误的；因此，这时，他所配戴的是“绝对肯定”的面具。但是，当他们背离上帝的时候，不信者对于知识并没有坚固的根基，因此，他们必须再配戴上“完全不肯定”的面具。在不同的时间，不信者或许配戴不同的面具，但在这些面具的背后，非信徒陷入一种无法解决的困境之中——绝对肯定，同时又完全不肯定。揭开非基督徒言论的面具，暴露不信者这种思想的困境，是用圣经捍卫基督教的一个重要部分。所以，对于不信者的这种思想困境，我们应该予以更仔细地研究。

一方面，假如一个非信徒主张“绝对肯定”，他之所以能够这样主张，只有通过无视“完全不肯定”才能做到。正如前面所指出的，非基督徒拒绝真知识的唯一来源，仅仅靠人有限的思辨，对他们来说，肯定性是不可能达到的。非信徒要顽强地坚持任何一个观点，都必须完全无视他有限的认识，和他对上帝的抵挡。

另一方面，如果一个非信徒声称完全的不肯定性，质疑人有得到知识的能力，他只能无视他对绝对肯定性的赞成，才能做到这样。为了避免傲慢和武断，非信徒常常试图采用这一立场。他可能会说，我们不可能肯定我们认为我们知道的东西，我们只能得到“可能性的知识”。表面上看来，这种立场好象不那么专横，但实际上，这种主张既是绝对肯定的，同时又是完全不肯定。非基督徒主张，人的知识是完全不肯定的，他就是在说：“绝对肯定的是，世上绝对没有绝对肯定这回事。”只有在无视他必须绝对肯定地坚持他的主张的时候，不信者才会继续坚持他的这种主张。

让我们更进一步地来考察非基督教哲学所存在的这种困境：主张绝对肯定，同时又主张完全不肯定。我们首先来考察人类思想的三个主要方面：上帝，外在世界，和人本身。以下的描述并不完全，只是简单地列举几个例子予以说明。对于圣经护教学来说，这些问题都是非常重要的，我们将在以下的课程中，更深入地加以探讨。

1. 关于上帝

在上帝到底存不存在这一问题上，我们也能观察到非基督教哲学的虚妄性。一方面，非信徒可能是一个无神论者，坚持没有上帝是绝对肯定的。然而，在坚持这一观点的同时，非信徒试图忽视这一事实，他对宇宙内外的考察都是有限的，上帝存在与否，对他来说，是完全不肯定的，这就是他的思想基础。既然非信徒不可能完全考察上帝可能存在的证据，所以他不能绝对肯定上帝是不存在的。这并不等于说，非信徒可以声称上帝的存在与否是不确定的，这样就安全地脱离了自相矛盾的困境。采取这种不可知论立场，非信徒与无神论者陷入同样的困境。非信徒坚持“完全不肯定”这种观点，可是他忽视了不可知论不可避免地要涉及“绝对肯定”。不可知论所“绝对肯定”的就是：上帝对他自身的显明，还没有达到要求所有人都承认他，顺服他的地步。不可知论者所绝对肯定就是：上帝的存在是不肯定的。因此，非信徒否定上帝的存在，或者声称不知道上帝的存在，所表现出来的是他对上帝的背逆虚妄性。

2. 关于外部世界

非基督徒对他们外部环境的看法，也显明了非基督教哲学所面对的困境。例如，非基督徒说，在某种意义上，世界是有秩序的，是可以理解的，此时，他是主张“绝对肯定”的。他所绝对肯定的是：他所认识的秩序是确实存在于现实之中的。然而，非基督教徒面临的事是，他并没有，也不可能对整个外部世界进行彻底的探索，从而避免“完全不肯定”。未知事物的存在，使人们不得不对非信徒声称知道的

一切提出质疑。对外部世界的“完全不肯定”常常与以下的观点联系在一起：世界是没有秩序的，完全被偶然所左右，对人来说是没有意义的。很明显，非信徒虽然否定认识世界的可能性，但仍然对世界的特点，作出了一个“绝对肯定”的主张。他知道世界肯定是这样的：这个世界没有秩序，仅仅是偶然的结果。非信徒再次面对同样的困境：绝对肯定，同时又完全不肯定。

3. 关于人

在涉及上帝及外部世界的问题上，非信徒思想的虚妄性暴露无遗，这不足为奇。我们还必须看到的是，非基督徒彼此交谈，互相恭维，但他们无法逃避这一问题。非基督徒在试图描述人的时候，采用的是绝对肯定的立场。他们总是以这种或那种方式，曲解圣经中人有上帝的形像的描述，用他们自己对脱离上帝的人的概念来取而代之。他们要么把人看作上帝，要么把人看作动物。或者认为人是重要的，或是认为人是不重要的。不管在哪一种情况下，非信徒都对人性作出了绝对肯定的主张。但不信者忽略了这一事实：他对人性有限的探索，使他回到“完全不肯定”中去。另一方面，一些非信徒可能确信人不可能对自己是什么作出肯定的答复。可是，他的“完全不肯定”是对人类本性不可知“绝对肯定”的宣称。非信徒对自身存在的想法，使他陷入背逆上帝所导致的思想困境之中。

不管他主张什么，宣告什么，不信者总是不可避免地绝对肯定，同时又完全不肯定。因此，对上帝、世界及人，他们是无法言说的，甚至对他们自身也不肯定。非基督教哲学是建立在人独立自主的信念上的。这种信念导致人走向虚空和绝望。

在护教学中，我们所研究的对象是非信徒及其思想方式。因此，了解他们观点的特性是很重要的。这里所描述的不信者的思想架构和困境，并没有囊括一切，但此处所涵盖的各个因素，适用于各种非基督教思想，基督教护教者应当予以了解。

复习题：

1. 如何理解非基督教哲学都是建立在非信徒对自我的独立自主性的信念上？
2. 为什么无法支持自我的独立自主的信念？
3. 非基督徒所共同面临的思想困境是什么？
4. 描述非基督徒关于上帝、世界和人的思想困境。

第七课 基督徒世界观

你们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你们掳去。（西2：8）

在上一课里，我们考察了非基督徒的世界观的基本架构，及其所面对的无法逃避的困境。在这一课中，我们将考察与非基督教哲学相反的基督教哲学。首先，我们说明基督教哲学的特征，然后探讨这两种哲学之间的关系。

一. 基督教哲学的架构

与非基督徒所不同的是，基督徒的哲学远远胜过非基督徒哲学的暗昧和虚妄。正如使徒保罗所说的那样：

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上帝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上帝开恩赐给我们的事。（林前2：12）

基督徒能够知道并遵行上帝的启示，因此，他们所创建的哲学不是以独立自主的人的观点为根基。基督徒确实能够开发一种出蒙上帝悦纳的哲学思想。这是因为基督徒世界观的根基是明确的宗教性信念。在《歌罗西书》二章八节中，使徒保罗所描述的是非基督教的哲学，保罗继续讲明这一作为基督教哲学根基的宗教性信念的性质。

因为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他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西2：9—10）

在这几节经文中，保罗讲明了以基督为根基构建基督教哲学的理由。

首先，“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都…在基督里面”。基督是上帝在肉身显现，对基督和他在圣经中所启示的话语的信念，应当成为哲学的根基。惟独上帝知晓宇宙中的一切；惟独他能把真理教导于人。既然，基督就是上帝，我们要想避免虚空的妄言，就必须信靠基督。

其次，“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只有借着信心与基督联合，我们才能正确地认识上帝、世界和我们自身。假如我们不信基督，不以他为我们生命中最基本的信仰对象，我们就不可能构建真正的哲学。

第三，“他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完全依靠上帝是基督教哲学最基本的原则。假如我们把其他任何原则视为最基本的原则，我们就是在假定还有比基督更高的权柄。但是，我们不能把基督带到在任何法庭之上。没有任何审判官享有比基督更大的权柄。所以，基督所宣告的一切，我们必须毫不怀疑地接受，在所有的事上，基督都是绝对的权柄。基督教哲学的各个方面，都必须以信靠上帝为依归。基督教哲学就像一座大厦一样，唯一的支柱就是对基督的依赖（见图17）。

基督徒对基督的信赖，常常在两个方面被误解。一方面，人们经常以为对基督的信赖是指在与教会有关的事务上。而所谓的世俗的事务，就不需要这种信赖了。这种观点显然是错误的，因为基督徒在生活的各个领域中，都要忠实地以信赖基督为原则。即使是耕田种地，基督徒也要承认自己的知识是来自上帝的。

他拉平了地面，岂不就撒种小茴香，播种大茴香，按行列种小麦，在定处种大麦，在田边种粗麦呢？因为他的上帝教导他务农相宜，并且指教他。（赛28：25—26）

所有的智慧和知识都是来自上帝的，

教训我们胜于地上的走兽，使我们有聪明胜于空中的飞鸟。（伯35：11）

基督徒所寻求的就是在一切的事情上都信靠上帝，并根据这一原则来处理所有的事务：

无论作什么，或说话、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稣的名，借着他感谢父神。（西3：17）

另一方面，有时人们把这种对上帝的完全信靠误解为：基督教哲学只是从圣经和祷告中找根据。圣经和祷告固然重要，但基督徒并不是从圣经和祷告中，建构他们整个的哲学体系。

这种对基督教哲学的消极性的描述是不正确的。基督徒积极探索世界，主动调查研究，从中找出问题的答案。对于我们所提出的每一个具体的问题，上帝并没有在圣经中详细地启示所有答案。但是，上帝确实在圣经中，为我们建构基督教哲学，提供了指南。当上帝吩咐诺亚建造方舟的时候，借着特殊启示提供了一些确定的框架，但诺亚仍然需要学习把这些原则应用到他具体的处境之中，并从中学习更具体的东西。譬如说，上帝吩咐诺亚用松香把方舟封好，但到底适用多少松香，上帝并没有具体指明。所以，诺亚需要观察，看看到底需要多少松香才能使方舟不致渗水，这需要诺亚自己来决定松香的用量。上帝吩咐基督徒“治理这地”（创1：28），但是，怎样治理这地，上帝并没有在圣经中，把各个方面所需

要的每个具体细节，都启示出来。要建构基督徒哲学，并不是说只要读经祷告就够了。基督教哲学的建构是一项建造的工程，所需要的基本原则和架构在圣经中已经明显了（见图18）。

与非基督徒所不同的是，在依赖上帝这一宗教性信念的基层，基督徒所拥有的是坚固的根基。当然，假如基督徒想用某一证据来证明自己对上帝的信赖是合理的，这一证据本身所根据的也是人的依赖性。譬如说，基督徒可以争辩说：与无限浩瀚的宇宙相比，人的思维能力是非常有限的，这就是信靠上帝的理由之一。即使如此，也只有在当人接受对上帝的依赖性的时候，这一理由才有说服力。在非基督教哲学中，循环论证是不可避免的，在基督教哲学中也是如此。然而，在基督教哲学与非基督教哲学之间，仍然存在一个重要的不同之处那就是：基督教哲学主张，人的依赖性本身并不是终极性的支柱。人的依赖性要以上帝和他的启示为坚固的根基。当人问及基督徒为什么依赖上帝的时候，基督徒的回答就是：上帝的启示是这样吩咐的，圣经就是上帝的话语，是基督徒所顺服的权柄。如何知道圣经是上帝的话语呢？基督徒的回答是：因着圣灵的见证和基督的救赎，他知道圣经是上帝的话语。上帝、基督、圣灵和圣经彼此引证，因为不可能存在更高的权柄。基督徒知道，没有任何受造物比上帝更伟大，上帝也不用凭借任何受造物来宣誓作证，用以证实他的权柄（见图19）。

在这一点上，有人指责基督徒，说基督徒对上帝的信靠也是一个处于人的独立的决定。换言之，非基督徒或许指责说，基督徒对上帝的信靠也是经过一个独立思考的过程，然后得出结论：基督教是世界上可以选择的最好的宗教。最起码，在非基督徒看来，事情是这样发生的。但是，基督徒明白事情并非如此，他并没有在经过独立思考之后，才决定信靠上帝。他是因着上帝的恩典重生得救的，和他个人的意志并没有关系。重生之后，他才得到能力完全地信靠上帝。

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上帝。（罗9：16）

在归信基督之事上，并没有人类独立性的选择。讲说他自己和他的启示的造物主，才是基督教信仰唯一的根基。

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都有循环论证的问题。当涉及到我们最基本的确信的时候，这是不可能避免的。但是，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间仍然有着一个重要的不同之处。非基督徒的循环论证所包含的是：非基督徒不信基督，所以他的思想根基是独立自主，但这种思想根基本身并没有依据，他为了自圆其说，不得不陷入循环论证之中。但基督徒的循环论证所包含的则是对上帝及其话语的最终权威性的承认。前者所显明的是：非基督徒企图自圆其说而进行的徒劳无益的思想挣扎。后者所显明的是：得蒙光照的理性归向独一的上帝，万有的创造者，在他之外，并不需要任何其他的依据。尽管两者之间有类似的地方，但这些不同之处却在这两种世界观之间形成了一个巨大的鸿沟，一个人除非是被上帝重生的恩典改变，否则是无法跨越这一鸿沟的。

二. 基督教哲学所提供的答案

基督教哲学提供了避开非基督教哲学的虚妄的路径。在基督里，我们发现了人的确定性和答复他的不确定性的基础。基督教哲学的基础是依赖上帝的信念，基督徒所信赖的是上帝和他的启示。基督徒把上帝视为一切知识的源泉，因此基督徒就不会面对确定性与不确定性不可调和的难题。当然，在基督教哲学中，有确定性，也有不确定性，但在耶稣基督的主权之下，这两方面则成了彼此协调的伙伴。

一方面，基督徒对人的知识是有确信的，只要这一知识是以上帝的启示为根据。把我们的哲学建立在上帝及其启示的基础上，就是说，我们把上帝所启示的一切视为是确定无疑的。与非基督徒不同，未知的东西并不能消除基督徒的确定性。上帝无所不知，人虽然有限，上帝仍然能为人提供某些知识。人只要依赖上帝的启示来认识上帝、世界和人本身，他就会得到可靠的知识，毋需害怕谬误。

另一方面，对基督徒来说，也存在着不确定性。他认识到自己并不能穷尽万物，知晓一切。总有些东西是他所不能理解的，上帝也没有向他启示显明。在这些领域中，基督徒承认不确定性，完全信靠上帝的智慧和聪明。譬如说，耶稣基督神人二性的问题，就是基督徒不能解决的奥秘。但是，他仍然相信，对

上帝而言，是不存在什么奥秘的，之所以耶稣基督是神人二性，是因为这是上帝的启示。依赖上帝，就是在那些我们无法理解的领域，完全信靠他。在这种意义上来说，可以说基督徒所有的是依赖性的不确定性。

为了明确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间，在确定性和不确定性问题上的不同，我们将会一一考察基督徒对上帝、世界和人的观点，由此来具体说明。不信者处于绝对确定和完全不安确定的困境中。然而，基督徒则发现了解决这一难题的方法，就是“依赖性的确定”，和“依赖性的不确定”。这一解决办法，在基督徒对上帝、世界和人的看法上显明出来。

1. 关于上帝

基督徒接受上帝在圣经中的启示，认为这是真实可靠的，所以在关于上帝的存在与属性的问题上，他所主张的是“依赖性的确定性”。上帝已经在圣经中说话，并把他自身启示出来，那些归信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的人，就可以认识他。虽然如此，基督徒仍然主张有理想的不确定性，因为他知道自己对上帝的认识仍然是不完全的。上帝保守了一些隐秘的事情；更重要的是，信徒生命中残余的罪，也使他无法完全认识他本来可以晓得的上帝的启示。即使这样，这种不确定性并不能破坏基督徒认识的确定性。基督徒确实认识上帝，因为上帝无所不知，他的启示就是基督徒的哲学的根基。

2. 关于世界

基督徒哲学则思考外部世界的时候，不会陷入非基督徒思想所面临的困境。圣经教导我们说，上帝创造的是一个有次序的世界，这个世界是可以认识的，而且上帝在圣经中为我们提供了认识这个世界的指南。所以，基督徒在对世界的认识中，主张依赖性的确定性。同时，在基督徒哲学中，以主张依赖性的不确定性，原因有几个。首先，要把圣经中的教导运用到宇宙中的许多方面，是需要时间的。更重要的是，罪的存在使基督徒有可能忽视圣经的教导，对世界或圣经产生误解。因此，在考虑到外部世界的时候，基督教哲学既主张依赖性的确定性，也主张依赖性的不确定性。

3. 关于人

当考虑到人本身的时候，基督徒也是既主张依赖性的确定性，同时主张依赖性的不确定性。基督徒知道人有上帝的形像，因为上帝在圣经中是这样启示的。但是，外部世界有未知的方面，关于我们本身也有诸多人所不解的奥秘存在。而且，罪导致基督徒产生误解，有时拒不承认他的真实特性。虽然如此，基督徒相信上帝完全晓得人的特性。所以，基督徒一方面是依赖性的不确定，同时又是依赖性地确定。非基督徒断开他们与上帝的关系，因而受到上帝的审判，限于思维的困境之中，基督徒则是与上帝重新联合，在他里面找到了维系确定性所需要的信心，也找到了解决不确定性所需要的方法。

三. 中立的神话

我们已经明确了基督教哲学和非基督教哲学的不同之处。重要的是要认识到，人所能够采取的立场只能是这些观点，并没有别的选择。不管是基督徒，还是非基督徒，在主张他们的观点的时候，都会出现多多少少的不一致的地方，但必须清楚的是，在这两种哲学之间是没有任何中立地带的。有些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并没有认识到：或者是忠心地仰赖上帝，或者是忠心地依赖自己，在这二者之外，是不存在任何中立的态度和区域的。当然，并不是所有的不信者都主张中立性，因为有些不信耶稣基督的人坦诚地忠于他们自己的宗教信仰。然而，在二十世纪高抬科学的架构中，有些非基督徒声称他们并没有忠于任何宗教性的信念，或者至少是从中立的立场来观察世界，然后才得出自己的结论的。我们几乎天天都听到有人说：“我只是向探讨原原本本的客观事实，我不想沾染宗教性问题。”也许他们的意思是好的，然

而实际上，这些非基督徒远远没有保持所谓的宗教信念上的中立。他们并没有意识到，即使他们是在寻求中立，本质上也是对耶稣基督的排斥。主所要求的并不是这种“中立性的诚实”，这样的姿态所伪装的不过是对自己的忠心依赖。正如主耶稣所言：

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太12：30）

看起来有些奇怪，但有些基督徒确实也在试图寻找一块中立性的地带。事实上，在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间是否存在一个中立的地带，一直是护教学上的一个核心问题。从根本上说，基督徒有时是在错误地寻找一个介于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的中立地带，由此来证明基督教的可信性。考察这些自称的中立的主张，明白它们其实一点也不中立，对于建立合乎圣经的护教学，是非常重要的。

逻辑的一致性被认为是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共同遵守的一个原则。如果我们要向非基督徒证实，基督教是真实可信的，我们就要表明信上帝、基督和圣经是合乎逻辑的，并由此推理，劝说非基督徒进入上帝的国度，或者至少要按这个方向来引导不信者。此处我们要留意，基督徒和非基督徒或许都同意，一定要把思想组织得井然有序，关于逻辑的限度和功能，基督徒的观点与不信者是大不相同的。人类理性，即使其最纯粹的最复杂的形式，也仍然是受造性的，并受运用理性之人所信靠的前提的影响。逻辑绝不是中立的。

有人说，感性经验是一个中立的区域。不管是信者，还是不信者，所看到的和所听到的，是一样的，因此人的感性经历是一个中立的区域。即使如此，我们必须牢记，虽然两者所面对的是同样的信息，但基督徒对信息的处理是根据上帝启示的光照来理解，而非基督徒则是根据他们的自主性来曲解周围的世界。事实上，在任何一门科学中，都不存在信者与不信者共同认可的所谓的事实。在心理学、生物学、历史学、数学、哲学、神学等各种学科中，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对科学事实都有不同的理解，因此，这些事实并不是中立性的。谈及“事实”，是不存在任何中立性的，每个“事实”都受我们所持守的基本信念的影响。我们或者是从基督徒的角度来理解事实，或者是从非基督徒的角度来理解事实。

不存在所谓的中立性的事实。有人用以下的问题来反对这一主张，他们说，基督徒如何能与非基督徒达成有效地沟通呢？这一问题的答案就在于以下的事实：虽然在信者和不信者之间，并不存在中立性的事实，也不存在双方都认可的观点，但我们确实生活在同一个世界上，我们都是上帝按他的形像受造的，基督的福音都是白白地赐给我们的。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生活在同样个世界上。我们走在同一条大街上，在同一个商店里买东西，吃的是同样的食物。从这种意义上来说，我们在这个世界上能够执行同样的机械功能。人都有上帝的形像，即使是堕落的人，也能推理、思考、感受事物，能够运用人类的语言。因此，虽然根本的区别仍然存在，但我们还是能够沟通，确实达成表面上的一致。不仅如此，非基督徒也有上帝的形像，他在心中也认识上帝，知道他的要求。虽然他对此予以否认，但受造之物方方面面都在向他述说上帝。基督徒讲说对上帝的认识的话语，非基督徒并不能完全逃避。最终说来，我们之所以能够与非基督徒进行有效的沟通，是因为圣灵更新的大能是时时存在的。福音虽然是讲说给耳聋之人，但圣灵却开人的心窍，带来对基督的信心。我们承认中立性是虚构的神话，并没有消灭与不信者有效沟通的所有希望。事实上，只有当我们认识到不存在所谓的中立地带的时候，我们才真正地开始与不信者沟通，我们所传达的信息才能与不信者的处境相关，使他们意识到对基督的需要。

在当今世界，存在着两种截然相反的世界观。对此没有明确的认识，就不可能发展圣经护教学。

复习题：

1. 基督教这些的基本信念是什么？
2. 基督徒应当怎样解释自己的信念？
3. 为什么说，在我们的信念中，以上帝和圣经为坚固的根基是重要的？
4. 基督徒的循环论证与非基督徒的循环论证有什么不同？
5. 基督徒对非基督徒的思想困境是解决办法是什么？
6. 为什么说在基督教哲学中，依赖性的确定性和依赖性的不确定性是互补的？

7. 有些非基督徒和基督徒是如何主张中立性的？
8. 如果没有中立地带，信者与不信者怎能展开有效的沟通呢？

第八课 态度与行动

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
(彼前3: 15—16)

前面，我们考察的是在人及其哲学方面合乎圣经的教导的某些方面，现在我们来探讨与护教学实践关系更大的一些事项。我们此前所谈及的那些观念，有重大的意义，是捍卫基督教信仰所需要背景资料，但在圣经护教学中，更需要的是“如何”护教。在本课中，我们所探讨的是些基本的态度和行动，这些对于捍卫基督教信仰来说，也是非常重要的。

在第一课中，我们引用了《彼得前书》三章十五节，来说明时刻准备护卫基督教信仰，是每一个基督徒应尽的责任。假如我们更加仔细地考察，就会发现这段经文所启示的不仅是教导我们要捍卫基督教信仰，也为我们如何捍卫基督教信仰提供了宝贵的指南。“心里尊主基督为圣”（彼前3: 15），

首先，彼得在此处所说的是护教学的态度和行动，他所集中强调的是合乎圣经的方法。

其次，彼得告诉我们，在接触非基督徒的时候，我们要用“温柔和敬畏的心”，这是指我们的态度。

第三，他讲到“存着无亏的良心”和“在基督里有好品性”的重要性（彼前3: 16）。

根据这些基本的范畴，只是把次序颠倒一下，我们发现圣经中很多地方谈及护教学与我们的生活、我们的态度和方法的关系。

一. 一致的生活

在日常生活中，表里如一，贯彻始终，是圣经护教学必不可少的方面。很多时候，基督徒注重的是护教的技巧和理论，但却忘记了他们的生活对护教的影响。正是这种对具体的敬虔生活的忽略，使基督徒的护教变得毫无力量，仅仅是空虚的言词。针对这种情况，彼得警告他的读者们要“存着无亏的良心”，即使被骂受辱，也只能是为了“在基督里的好品性”（彼前3: 16）。非基督徒世界对福音的判断，都是根据可见的基督徒的生活是不是具备一致性。在教会中，在家庭生活中，在单位工作上，假如我们的生活表现是表里不一，我们对信仰的辩护就没有什么果效。有时我们听到基督徒在不信者面前为基督教信仰作出辩护，但他却同时攻击在一些在次要的事情上与他观点不一致的基督徒弟兄。这样的基督徒就没有意识到他开口反对其他信徒，其实就拦阻了他对信仰的辩护。事实上，基督教护教学最大的拦阻就是教会内部的相互争吵。教会的不合会影响到教会世界的见证，这也是基督所关注的，他说：

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约17: 23）

如果我们要说服不信的世界，基督徒在教会中一定要有爱心与合一。不管是在工作岗位，还是在学校里，经常拦阻护教果效的基督徒在同学和上级面前生活上的失败。如果礼拜天是圣诞节，礼拜一上午本来可以向同事传讲耶稣，这正是“圣诞节的真正含义”。然而一个在单位里曾经酩酊大醉的人，很难坦然无惧地站在同事面前传讲福音。如果基督徒学生曾经作弊被捉，也很难为基督教作出辩护。在我们自己所住的地方，我们的家庭是不是和睦，房子的外观是不是修理得整齐，我们对邻居是不是友善好客，乐于助人，都会影响到我们护教的能力和果效。如果根据圣经的标准，我们的生活有亏欠，那么我们的护教也就会有亏欠。主耶稣的名就可能因我们的缘故被人羞辱，受到亵渎。

即使我们基督徒生活中更隐私性的区域，也会加强或削弱我们为基督教信仰所作出的辩护。每天读圣经，默想经文，祷告，对于圣经护教学来说，是至关重要的。根据诗篇第一篇，义人的特征就是：

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诗1：2）

我们每天都要阅读上帝的话，并且把上帝的话行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否则，我们就会脱离义路，我们对信仰的辩护也就成为假冒伪善。更重要的是，正如我们所见到的，合乎圣经的护教方法的核心就是：信心就是用合乎圣经的答案回复非基督徒的反对意见的能力。只有经常性地阅读圣经，并反复默想，才能熟悉上帝的话语，拥有充分的知识，对非基督徒的提问给予合乎圣经的答复。不明白圣经，就不可能对基督教信仰作出合乎圣经的辩护。

此外，护教学要有果效，持续不断的祷告生活也是一个关键。基督教并不是与个人无关的特定观点的堆砌，只要理性上表示赞同就可以，不需要个别的参与。对基督教的辩护也不是僵硬的辩论就够了。基督教是心中借着基督与上帝建立活泼的个别的关系。我们在祷告中呼求上帝：“我们在天上的父”。祷告的生活使我们可以亲近上帝，晓得圣灵的大能。保罗说：

不住地祷告。（帖前3：17）

只有当我们在生活中不住地祷告的时候，我们才会见到圣经护教学在我们生命中的成熟。是在具体的护教行为中，尤其如此。很多时候，基督徒研究护教学，对自己产生信心。这种自信的表现方式通常是：他们接近非基督徒的时候，丝毫意识不到他们自己也需要上帝的帮助。虽然他们很有信心，也是竭力为信仰辩护，但他们的工作很少见到果效。他们可以在辩论中挫败非基督徒，但他们靠自己的力量并不能使不信者归信真神。无论在我们接触辩论对方之前，还是在我们同对方说完之后，我们都要持续不断地祷告，这样使我们确信的不是自己的能力，而是惟独主耶稣基督。

怎样强调基督徒生活的一致性，都不会过分。没有表里如一的基督徒生活，我们在护教学上的努力都是徒劳。如果我们想劝说非基督徒进天国，而自己却生活在沉沦之子中，就不要期望有多大的成功。假如在具体的生活中，不能把上帝的真道一致地行出来，最有能力的护教者也会最终跌倒。

二. 谨慎的态度

在《彼得前书》三章十五节到十六节中，彼得讲到我们接触非基督徒时的方式，亦即在护卫基督教时所应采取的态度。我们应当“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得提醒我们说，当我们对非基督徒说话的时候，我们一定要谨慎；在对基督教信仰作出辩护的时候，不同的态度，会产生截然不同的结果。有时候，我们的态度比我们的话语效果更大。有许许多多的事例说明，非基督徒没有被护教者的论辩折服，但他们被护教者对他们说话的态度折服了。我们查考圣经中的几段经文，然后予以综述：

你们要爱惜光阴，用智慧与外人交往。你们的言语要常常带着和气，好像用盐调和，就可知道该怎样回答各人。（西4：5—6）

你要提醒众人，叫他们顺服作官的、掌权的，尊他的命，预备行各样的善事，不要毁谤，不要争竞，总要和平，向众人大显温柔。（多3：1—2）

惟有那愚拙无学问的辩论，总要弃绝，因为知道这等事是起争竞的。然而主的仆人却不可争竞；只要温和地待众人，善于教导，存心忍耐，用温柔劝解那抵挡的人，或者上帝给他们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叫他们这已经被魔鬼任意掳去的可以醒悟，脱离他的网罗。（提后2：23—26）

在护教学方面，圣经中谈到我们态度要正确的经文很多，不可能一一引证阐明，此处只是举几个例子予以说明。在我们我引证的这几段经文中，仍然显明了几条指导性的原则。这些指导原则的主旨，就是帮

助护教者避免在接触非基督徒时，经常出现的各种极端。

1. 温柔且坚定

当基督徒接触非基督徒的时候，或者是太坚定，显得强硬，或者是太温柔，显得懦弱，这两种态度看来似乎是非此即彼，很难兼顾。彼得告诉我们在护教的时候，要“存温柔的心”（彼前3: 15），保罗也告诫提摩太要“用温柔劝解那抵挡的人”（提后2: 25）。护教者努力遵行这些圣经中的训诲，有时认为温柔就是在自己对上帝的信靠上不要表现得那么明确。在这种情况下，基督徒有时受到试探，说出诸如此类的话：“恩，我也不能确定基督教是不是真实可靠的……”或者说：“我想，也许是我说的错了……”对于这样的信徒，就需要提醒他注意坚定性。温柔绝不是在坚定地持守上帝话语的可行性上打折扣。在另一方面，有些基督徒认为在信仰确信上需要强硬，他们就手持冒着烈焰的枪追杀非基督徒。他们把自己视为不可战胜的十字军战士，追赶非基督徒，毫无怜悯地劝说他们，试图把不信者赶进上帝的国度。对于这样的人，就需要提醒他注意圣经上所说的接近非基督徒时的温柔。假如我们没有态度坚定地把福音的吩咐传递给不信者，对他们就有所损害。当我们见到一个朋友要跌下悬崖的时候，我们要语气坚定，大声疾呼，说明真理，劝他回转；我们对非基督徒也要如此。但是，同时我们又要保持温柔，以免我们的热情不仅没有从死亡中救拔他，反倒促使他跳下了悬崖。温柔又坚定，这是基督徒在讲解和护卫基督教信仰的时候，应采取的态度。这种态度可以与两个朋友的例子来比喻，其中一个是瞎子。眼睛好的朋友需要小心翼翼地把瞎眼的朋友引到安全的地方。唯一的安全之地就是主耶稣基督为我们所提供的救赎。

2. 敬重且挑战

彼得也告诫我们要以“敬畏的心”来护卫我们的信仰（彼前3: 15）。这种告诫同样也被许多护教者误解了。很多时候，基督徒认为尊重非基督徒就是不要对他发起挑战：“他比我聪明许多。我无法和他争辩。”确实，根据人的标准，有时基督徒或许在聪明和威望上赶不上非基督徒。

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林前1: 26）

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就应当挑战不信者了。即使世人中最了不起的人，我们也应当挑战他们的思想。我们要“回答各人”（西4: 5—6），“劝解那抵挡的人”（提后2: 25）。我们必须时刻作好准备，向不信者发出质问。事实上，护教者最重要的工作就是向非基督徒的思想发出挑战，证明没有理由骄傲，他对自己的能力的信心并没有根据。我们一定要让不信者知道：他不过是人。

当然，有些基督徒发出了挑战，但他们对不信者缺乏尊重。他们自言自语：“不管他自己认为自己有多么了不起，这个不信主耶稣基督的人算不了什么，不过是个大傻瓜而已。我是唯一掌握真理的人。”有的基督徒学生质问不是基督徒的教授，认为他们愚蠢透顶，无可救药，他们高高在上，说话的语气充满了傲慢。在这些学生身上所表现出来的就是对不信者的不敬重。需要提醒这些信徒圣经中吩咐我们对不信者要予以尊重。我们“不要毁谤，不要争竞，总要和平，向众人大显温柔”（多3: 2）。我们要挑战不信者的思想，劝解他们放弃自己所谓的独立自主，信基督得救赎，但我们这样作的时候，不要失去对不信者的尊敬。尊重且挑战，在圣经护教学是我们当持的谨慎态度的重要方面。

3. 引导性答复

在接触不信者的时候，另外一个需要注意的问题就是：忽略不信者的问题，总是把谈话拉向自己的目标，或者随波逐流，不信者谈什么，就随着他说什么。这两种倾向也需要平衡。一方面，有人认为，既然

圣经上告诉我们要“回答各人”（彼前3：15），那么不管谈话的趋向那个方向，基督徒都应当跟随。当然，这种想法的意图是好的，是真诚地关心非基督徒的问题。但是，圣经上从来没有吩咐我们一定要回答非基督徒所提出的每个问题，毫无例外。彼得所说的回答各人，并不是回答每一个问题。事实上，保罗告诉提摩太“那愚拙无学问的辩论，总要弃绝，因为知道这等事是起争竞的”（提后2：23）我们一定要作好准备，乐意回答不信者的各种问题，但要保持谨慎，避免那种没有结果、没有益处的争辩。我们要引导我们与不信者的谈话，“或者上帝给他们悔改的心”（提后2：25）。我们一定要有一个明确的目的，那就是引导失丧的灵魂归向主耶稣基督。不要只是试图显示自己论辩的能力。我们对不信者提出的问题的回答，要有选择性，抓住其中的蛛丝马迹，引导整个谈话，导向我们的目的，就是：使人悔改信耶稣，顺服他，以他为主。

4. 关心性预备

如何把圣经护教学实行出来，是一个很难探讨的问题，因为这一问题的核心是把圣经的原则与一个环境不断改变的世界联系起来。这一困难曾经使护教者从这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一种观点主张，我们一定要关心不信者的个体性，接触他们的时候，应当避免系统的护教学的方法。有些人说：“不可能有时时都适用的‘体系’或‘方法’，所以什么方法都不要预备。”这些基督徒的用意虽好，但他们忘记了圣经中让我们预备护教的吩咐，他们也没有意识到，只有那些有着巨大的创造性，极有恩赐的人，才能事先不预备任何框架，才能信手拈来，侃侃而谈。另一方面，有人认识到需要一合乎圣经的护教方法，在经过一番研究之后，就提出了一套任何环境下都可适用的具体方案。保罗在《歌罗西书》四章五到六节中所讲的就是这种事情。我们一定要用“智慧”与不信者交往。虽然，我们是借着智慧行事，但我们说话时“言语要常常带着和气，好像用盐调和”。这样，我们就能够“知道该怎样回答各人”。我们既要为处理将来的问题作好预备，同时又要有灵活性，用基督徒的真诚和爱心来面对每个环境和每个人。护教学中的智慧就表现在对这两方面的调和上。一位躺在病床上，濒临死亡的老人的需求，就与年轻大学生的需要不一样。假如我们在护教方面所作的预备是关心性的，就能够面对不同的个人和环境，我们的事工既能蒙上帝的悦纳，也能确实帮助到我们的邻居。当我们与非基督徒相遇的时候，我们的态度和行为应当如何，涉及到很多的方面。我们在此我谈及的只是一些核心性的问题。惟有在圣经的光中，时时回顾，才能确保我们谨慎的态度。这样的态度就会为圣经护教学打好成功的基础。

三. 正确的方法

对于圣经护教学来说，不仅需要贯彻始终的基督徒的生活，和谨慎的态度，正确的方法也是必不可少的。针对非基督徒所提出的问题，我们所提供的答案对于维护基督教信仰而言，是非常重要的。要建立正确的护教方法，我们一定要牢牢记住在以前的课程中所探讨的圣经启示的原则。重新申明其中的几个原则，对我们会有帮助。

1. 圣经护教学的方法是以圣经中的教导为根基。

在护教学方面，圣经中有诸多的教导。它所提供的神学背景奠定了护教学的基础和目标。圣经神学也为护教学原则提供了基本的指南。不仅如此，圣经中有无数的经文，特别提及基督徒面对不信者时应采用什么样的方法。除了这些深邃的洞见之外，圣经中还记在了许多历史上上帝的仆人护教的事例，当我们建立护教学的方法的时候，也要予以借鉴。圣经护教学的根本就在于必须合乎圣经。

2. 圣经护教学要求基督徒在为基督教辩护的时候，要完全确信他的信仰是真实可靠的，是完全可以辩护的。

当我们为基督教信仰辩护的时候，我们的辩护所依据的是基督教的真实可靠性，我们回答各种不信也是由此出发。正确的护教方法必须始于对耶稣是主的确信（彼前3：15），始于对主耶稣的话语真实可靠的确定。基督徒绝对不能因为自己是有限的，或许能在以后发现新的“事实”证实基督教不可靠，就承认基督有可能不是主。他知道自己的信仰是真实可靠的，因为它是无所不知的上帝所启示的。基督徒护教者经常受到的试探就是弃绝这一原则，争辩说基督教只不过是一个“可能性的假设”，或者争辩说基督教“或许是真实可信的”。这样进行护教，就是承认基督教“有可能”不是真实可靠的。圣经护教者是不能接受这种方法的。当我们为我们的信仰作出辩护的时候，我们一定要坚定地仰赖上帝。

3. 圣经护教学一定要坚持创造者与受造物的区别。

基督徒一定要时时牢记，在为信仰作出辩护的时候，绝对不要把人的理性视为最终的决定性的权威。护教学的目的就是使人顺服上帝。非基督徒习惯于自己任命自己为法官，来审判基督教的真实性。我们不可纵容非基督徒的这种倾向，使他们继续自命非凡，对基督教妄加裁判。很多时候，护教学只是质问非基督徒，让他们除掉自封的独立理性的某些污点。但是，在圣经中没有一个地方吩咐人，坐在法官的宝座上，对基督的宣告作出审判；圣经倒是不断劝解人放弃愚拙的叛逆之路，承认自己对上帝的完全依赖。

4. 圣经护教学注意犯罪和重生对人的认识和归正能力的影响。

非基督徒拒不承认上帝是真理的源泉；相反，基督徒承认对上帝及其话语的依赖，努力全身心地顺服他。因此，基督徒不可能把他们的信仰建立在所谓的“中立性的事实”上。在信仰之路上，是不存在这样的踏脚石的。基督徒所寻求的是根据圣经的光照来认识所有的事实，而非基督徒则是竭力拒斥对上帝的承认。正确的护教学方法必须依此明辨所有“事实”的特性。

5. 圣经护教学所寻求的是有效地与非基督徒沟通，并使他们悔改归信，其所根据的就是非基督徒也有上帝的形像，也知道自己的受造性。

有人主张理性或逻辑是非基督徒归信基督成为可能。护教学在历史上一致受这种观念的困扰。事实上，在某种方式上，大多数护教学方法所面临的困境，都是这一观念造成的。根据圣经中所启示的方法，我们一定要牢记，有效的沟通是基于以下的事实，亦即堕落之人仍然有上帝的形像，因此他是知道上帝的，虽然他拒绝承认上帝的存在。当我们接触非基督徒的时候，我们之所以有信心，并不是因为他讲理性，讲逻辑。我们可以向他说话，就是基于他有上帝的形像，并且知道上帝的存在。
在本课中，我们开始介绍护教实践。虽然这些方面都是初级性的，但我们的生活、态度和方法，确实是实践护教学不可或缺的方面。

复习题：

1. 我们基督徒生活的各个方面，对于我们的护教有什么影响？
2. 请列出接触非基督徒时所应牢记的三大原则。你能用圣经中的经文支持这些原则吗？
3. 当我们护教时，指导我们护教方法的五大原则是什么？你能用圣经中的经文支持这些原则吗？

第九课 流行的技巧

你们要爱惜光阴，用智慧与外人交往。你们的言语要常常带着和气，好像用盐调和，就可指导该怎样回

答各人。（西4：5—6）

教会历史上护教学方面的书籍可谓汗牛充栋，由此而确立了各种各样的护教方法。保罗警告歌罗西教会的人“用智慧与外人交往”（西4：5），如果我们要遵守使徒保罗在此处的吩咐，就必须以圣经为标准，省察所有这些护教的方法。我们在此所特别考察的是大多数更正教教会所普遍适用的方法，特别是那些的福音派教会和校园服事中比较通行的。这一考察不会是一个综合性的考察，只是探讨其中关键的地方。虽然我们在评估这些通用的技巧的时候，主要是持一种否定的立场，但我们承认，那些在这些领域中辛勤耕耘的人，确实作了大量有益的工作。他们的动机是纯正的，他们的很多工作也是颇有价值的。然而，重要的是我们要认识到他们的方法的失败之处。里特（Paul E. Little）曾经出版过一本名为《知道你为何信》的小册子，写得很好，集中表达了流行的护教方法的着重点。我们就把这本书作为我们考察的指南。

一. 人类理性的作用

常见的护教学对人类理性的看法是不合乎圣经的，这种看法是一般护教学的核心。在里特对基督教所作的辩护中，假如要找一条最重要的事项，那就是对人类理性能力的价值的强调。因此，里特干脆就把《知道你为何信》一书的第一章的题目定为“基督教合乎理性吗？”，并指出在今日基督徒中，在护教学的问题上有两大错误。其一就是他所说的“反智”，福音被视为“假如不是非理性的，至少是不合乎理性的”。与此相反，有人认为成为基督徒“完全是一个理性过程”。归信基督教就是理智上对特定的宗教观点表示赞同。这是两个“同样错误的观点”。针对这两种极端，里特提供了第三种选择。在对基督教的归信中，也有理性的成分，就是对“一系列理性真理的理解”。但是，在真正的归信中，还包括道德的选择，这一选择所要依靠的则是圣灵。对于里特来说，人的问题并不在于他的理性能力，而是在于是否选择基督教。

他们不想信基督教……这基本上一个意志的问题。

因此，里特说：对基督教的信仰基于证据，基督教信仰是一个合乎理性的信仰。从基督教的角度来说，信仰是超理性的，而不是反理性的。总之，里特说，确实，“基督教是合乎理性的”。里特对理性的看法有几大困境。

首先，就是没有把理性视为是完全依赖上帝的。里特鼓励基督教护教者要把基督教作为一种观点来描述，这种观点要经得住独立的人类理性的考察和判断。信仰所依赖的并不是上帝的自我见证，而是依赖人理性所能理解的证据。

其次，里特没有注意人类堕落对理性的影响。对里特来说，人类的问题并不在于对真理的盲目，而是不愿意选择他完全能够理解的真理。因此，里特把理性推理和逻辑分析视为是中立的，对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都是一样。合理的证据和证明是中立的工具，不信者可以藉此确信基督教的真实性。对里特来说，护教者所需要的就是帮助不信者更清楚地、更合乎理性地独立思考，由此不信者就会逐渐对基督教的真实性产生确信。

毋需多言，正如我们在前面的课程中所解释的，这种对人类理性的主张，与圣经中所启示的观点是矛盾的。人类的堕落是全人的堕落，人的位格的各个方面都被罪败坏了。由此所导致的结果就是，理性不是真理的裁判；只有上帝才是真理的裁判者。再者，罪对人类的影响是如此深重，即使人的理性能力也不是中立的。基督徒所寻求的是依赖上帝发挥理性。而非基督徒所寻求的则是独立自主地运用理性。在面对不信的时候，并不存在中立的地带。人的理性既可以拦阻人对上帝的认识，也可以帮助在基督里的信心。圣奥古斯丁曾经说过，“信仰然后可以理解”。把我们的信仰建立在独立的理性的基础上，就是在叛逆上帝。理性必须根基于我们对基督的信靠上，我们的信仰一定要仅仅以上帝为依归。

二. 辩护的方式

基督教信仰有三大方面，一是上帝的存在，二是基督的神性，三是圣经的权威。在里特所代表的护教学

技巧中，典型的倾向就是对信仰的这三个方面分别处理，任凭它们彼此引导，由此来说服非基督徒归信基督教。

1. 上帝的存在

在里特的方法中，最有限的就是上帝存在的证明。他列出了几种对上帝存在的证明。

首先就是以下的事实：“不管是在那个时代，不管是在什么地方，大多数人都是信仰某种神灵的。”

其次，因果律也指向第一因或“无因之因”。

第三，就是宇宙论证明，世界奇妙的涉及说明有一个神奇的设计师。

虽然这些证明只不过是“上帝的迹象”，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证据，但里特仍然根据这些证明来说服人相信上帝的存在。

这种方法存在的问题很多。

首先，里特并没有把人的理性对上帝的依赖考虑进去。虽然上帝确实存在，里特却怂恿不信者对上帝是否存在提出问题，作出独立的判断，仿佛不信者就是上帝，有能力作出裁判一样。根据里特所言，非基督徒不需要彻底改变他在对待上帝是否存在这一问题上的态度，他所需要的只是清理掉他思想中所存的一些难题。

其次，里特并没有指出罪对非基督徒的推理过程的影响。全世界的所有证明都不会使不信者归向真理；他必须首先悔改归正。事实上，里特所提出的上帝存在的证明虽然对信徒很有说服力，但不信基督教的哲学家却不屑一顾，在很早以前就予以拒绝了。从非基督徒的角度来看，这些“上帝存在的证据”都缺乏说服力。

第三，在里特的推理过程中，他所假定的是善于思考的不信者能够在受造之物中认识上帝。然而圣经教导我们说，即使那些不善于思考的人，也能借着受造之物，认识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的存在。试图说服不信者相信某种特征毫无界定的神灵的存在，就像里特所作的那样，其实反而误导不信者，使不信者偏离他已经具有的对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神的认识。因此，如果像里特那样证明上帝的存在，明显与圣经中所启示的知道原则矛盾。

2. 基督的神性

一旦确立了上帝的存在，里特下一步的目标就是证明基督教中独特的主张：基督是上帝在肉身中的显现。他探讨基督本身对自己的神性的主张，亦即复活的神迹，以此来证明基督的道成肉身。根据里特所言，对基督的自我见证，有三种可能的反应。或者说基督是一个骗子，或者说他是一个疯子，或者说这只不过是传说，或者相信基督真是道成肉身的上帝。对于说基督是骗子的反应，里特说：

即使那些否基督的神性的人，也肯定地说，他们认为基督是一个伟大的道德教师。他们并没有意识到这两种说法是自相矛盾的。

对于说基督是疯子的反应，里特说：

当我们来看基督的生平时，找不到紊乱之人通常所具有的那种反常或不平衡的证据。

对于说这只不过是传说的反应，里特争辩说：

福音书的版本日期比较早，这说明传说理论是站不住脚的。

所以，里特得出结论说，“唯一的选择就是基督所讲说的是真实的。”

里特的主张仍然没有质问不信者。悔改和信心是真知识的根基，里特对此不仅没有坚持，他的论证仿佛是在说，对于耶稣基督的主张，不信者只要讲究逻辑，就能够得出合乎真理的结论。里特的见识虽然对基督徒也有价值，在许多方面也能帮助基督徒捍卫信仰，但从非基督徒的立场来看，他们肯定会予以拒绝。从罪人的角度来看，基督是骗子、疯子、传说，还有种种其他的可能性，里特并没有一一排除。并不是所有的不信者都相信基督是一位伟大的道德教师，也不是所有的不信者都同意基督非凡的生活与疯子有着质的区别。并不是所有的非基督徒都一致接受最近对福音书记录的日期认定，他们并不一定都赞同福音书中所加载的都是事实，特别是在神迹奇事上。再者，不信者绝不会因为逻辑的结论而不得不相信基督真的是上帝的儿子。里特的动机是好的，但他的态度和方法并不合乎圣经中所启示的护教原则。里特在证明基督的神性的时候，除了引证基督自己的话语之外，还把基督的复活作为他的神性的证据。基督从死里复活，就是至高无上的证明文件，证实基督对他自己神性的声明是真实的。

确实是这样。假如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信的就是枉然。但里特对基督复活的意义的理解却是错误的。他认为如果从历史性的角度证明基督的复活，就证实了基督的神性。所以，里特就千方百计地用各种方法消除对基督复活的错误看法。他以圣经的记录为自己的指南，他认为空坟墓就是基督教真理无可辩驳的证据。基督的身体不可能被偷走。那些妇女所去的不可能是错误的坟墓。基督确确实实地死了，他的复活不可能是幻象。里特认为：

唯一能够正确解释空坟墓的理论，就是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了。

里特的论点看起来好像是从基督教的角度出发的，但是，这些论点对非基督徒而言，仍然没有什么分量。很明显，里特是根据圣经的记录来“驳斥”对耶稣复活的各种解释，而非基督徒所质疑的正是圣经的记录。譬如说，有人说基督埋藏的时候并没有死，里特就反驳说，基督的身体被层层包裹，坟墓门口又挡上了一块巨石，哪怕是基督没有死去，一个脆弱的人也是无法自己从坟墓中出来的。然而，如果不信者所质疑的就是圣经中对耶稣复活的记录的准确性，再用圣经中其他部分的记录，来回答这样的质疑并不是适宜的方法。仅仅是这种证明是无法充分地回答不信者的反对意见的。再者，即使里特能够证明基督复活的历史性，他也没有证明基督的神性。圣经中记载了死人复活之事，但在其他宗教典籍中也有类似的记录。而且，空坟墓虽是一个，但对空坟墓的意思的解释则有各种可能。如果没有圣经中所记载的复活的信息，复活就可能有很多不同的意思。事实上，不信的人会对圣经中所记载的空坟墓之事附加上各种意义，但就是不赞同正确的合乎圣经的意义，甚至把复活之事放在无法解释的事件之中。假如偏离圣经的启示，复活并不证明任何东西。所以，在五旬节那一天，使徒彼得并没有把他在耶路撒冷的听众带到空坟墓那里，说：“看，坟墓是空的。耶稣就是基督，这是不容质疑的。”他知道对空坟墓的错误解释已经在世上广为流行。因此，彼得并没有这样作，他向犹太弟兄们引证旧约圣经中对此事的预言，说：

主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徒2：34—35）

今天，我们在传讲基督复活的信息的时候，也必须牢牢记住这一点。如果把圣经中所启示的意思除掉，复活就不证明任何东西。如果是根据圣经真理的上文下理来宣讲，复活就是得救信心的根基。最后，以前我们对里特的方法的评价，在此处也适用。通过鼓励不信者独立思考，并不能引导他归信基督。从本质上而言，里特的方法就是奉劝不信者以历史和逻辑为标准，来考察圣经中所启示的基督复活的真理。不管里特是怎样引入圣经信息的，他并没有表明人的理性需要完全依赖上帝在圣经中的启示。因此，里特所代表的这种护教的方法和技巧，对于捍卫基督的复活和神性来说，是不合适的。

3. 圣经的权威

在里特的护教学中，最后所辩护的就是圣经的权威。对于这一主题，里特花费了大量的时间。他首先是

引证圣经中关于圣经神启的见证。然而，他提醒读者说：

虽然圣经中的陈述和主张本身并不能证明自己，但却是重要的记载，是不可忽视的。

用圣经中的经文阐明他的观点之后，里特得出结论说：

这样的证据有许许多多，我们完全可以把我们的信仰建立在这种合乎理性的基础上，亦即圣经就是上帝的话。

他进一步讨论的旧约圣经和新约圣经文本的保存和可信性。考古学和科学的报告都支持圣经的权威，没有任何此类的证据是反对圣经的权威性的。但是，此处里特所作的断言却是正确的。他说：

不管我们读什么，听什么，我们都要问自己“这人的前提是什么？”，这样我们就可以以此来解释他的结论。

令人感到遗憾的是，里特在为实践的权威辩护的时候，并没有把这样的观察结论付诸实践。在圣经与科学的关系上，基督徒与非基督徒的前提是截然不同的。里特很少提及这一点。如果有不同，也是微不足道的。这样，至少在理论上来说，圣经的权威性就随着科学的发现而改变了。里特用科学的证据来证明圣经的可信性，但是当这所谓的证据被推翻的时候，里特所适用的“科学”则破坏了圣经的可信性。因此，里特的护教学是去保持圣经的可信性的。圣经就是上帝确实的话语，绝不能把圣经的可信性建立在人的证明上。

当今许多护教者通常使用的各种护教方法，存在很多问题，集中体现在“权威”的问题上。奠基石必须清楚地认识到，非基督徒应当离弃他所依赖的独立自主，转而信靠基督的权威。假如对基督的信靠是建立在逻辑的一致性、历史的证据、科学的证明等等基础上，就没有把基督视为最终的权威。这各种各样的基础就比基督本身拥有更大的权威。用另外一个比喻来说，如果只有在经过独立的人类判断机器证实之后，才能接受对基督教真理的信仰，那么人类的判断仍然是最终的权威。

因此，那些支持这些流行的护教方法的护教者，他们的工作虽然对我们也有益处，但我们一定要离弃他们构建圣经护教学的基本态度和方法。

复习题：

1. 仔细考察当进流行的护教方法有什么重要性？
2. 在里特所代表的护教学中，理性发挥什么样的作用？
3. 里特的方法有哪三大步骤？
4. 应当记住的对里特观点的几种批评是什么？

第十课 圣经护教学的基本架构

不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恐怕你与他一样。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免得他自以为有智慧。
(箴26: 4—5)

在前一节课中，我们考察了其他人在护教学上所犯的错误，这肯定是很有价值的，但更重要的是积极地建立合乎圣经的护教学体系。在本课中，我们寻求的是提供一种护教学的基本架构，这种护教学所注重的是圣经中所启示的基本原则。然而，在开始之前，我们必须记住，圣经并没有为我们提供详尽的护教指南。因此，我们必须承认，以圣经原则为基础的护教架构有很多，本课所提及的只是其中的一种。

中的提示对一些人可能有帮助，对另一些人则没有帮助。而且，有时这些观念只是适用于某些具体的处境。不管还有什么别的选择，我们一定要保证所应用的护教架构与方法与前面几节课中所探讨的圣经原则相一致。

一. 传福音与护教学

在护教学架构中，一个重要的事情就是护教学与传福音的关系。很多不合乎圣经的做法就是因为对这一关系的误解而导致的，确立正确的角度，就会发现许多很中肯的见解。在几个方面来看，传福音与护教学类似。在某种程度上，这两者都是所有基督徒共同承担的责任。每个基督徒都有责任传讲基督的福音，并用行为和话语为基督教信仰辩护。传福音和护教学有一个共同的假定，就是不信者在一定程度上愿意聆听并探讨基督的话语对他的生命的意义。不管是传福音的人，还是护教者，都不应把珍珠一般宝贵的真理投在那些不仅不想要，还想嘲笑主耶稣基督的人面前（太7: 6）。在这两个领域中，基督徒所面对的都是生与死的大问题。很多人认为护教学只不过是智力游戏，这种辩论输赢无所谓。但是，正如我们在前面所言，在为基督教信仰辩护的时候，我们向不信者所提供的是救赎与审判的选择，正如在传福音时所作的一样。在这种意义上来说，护教和传福音一样，都不能保证失丧灵魂的归信。不管我们怎样努力，不管我们如何雄辩，如果不信者没有被上帝的恩典触动，因而发自内心地愿意相信，他是不会悔改信主的。学习护教学并不会使任何人自然而然地就赢得灵魂；只有借着上帝的恩典，福音的呼召才会生效。传福音与护教学之间这种密切的关系，在圣经中也能看到。在《使徒行传》二十六章二节中，圣经告诉我们，使徒保罗在亚基帕王面前为基督教信仰辩护，但他在辩护的过程中，也提出了基督的福音。在保罗的分诉中，这一部分如果说不是高峰，至少是重要的部分。他说：

就是基督必须受害，并且因从死里复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传给百姓和外邦人。（徒26: 23）

而且，保罗在写给提摩太的书信中，提到他为基督教所作的初次申诉，他说他希望在这此分诉中“使福音被我尽都传明，叫外邦人都听见”（提后4: 17）。换言之，只有当保罗向外邦人讲明福音的时候，他的分诉才算是完全了。不管我们处在什么样的环境中，一定要把护教和传福音结合起来。这福音让人从罪与死中得赎，是因着上帝的爱子耶稣基督的受死与复活而临到世间的。

如果我们把传福音与护教学的相似之处记在心中，就会避免一个常见的误解。护教学并不是仅仅针对非基督徒的心思意念，而把意志和情感的方面留给传福音。假如我们是用正确的方法和态度护教，我们就不会仅仅是为基督教辩护，准备以后再劝解他悔改信主。护教学是用上帝在基督里的吩咐去面对不信者整个的人。为福音辩护不仅仅是传福音的前奏，也包括福音的宣告。

注意传福音与护教学之间的密切关系，当然很重要，但是也要明白二者之间的不同之处。否则，就会导致以下的倾向。一方面，基督徒可能放弃各种对信仰的辩护，只是传福音而已。

如果传福音和护教学完全一样，基督徒就会拒绝不信者提出的问题，简单地说：“我所说的你必须信，因为你必须信！”毋庸置疑，这种宣教的方式，大大背离了耶稣基督和使徒们的宣教方式，他们总是认真地对待不信者所提出的反对意见。另一方面，如果不分清宣教与护教的不同，就有可能使基督徒认为，在不信者信靠基督之前，必须详尽地把基督教的真道分诉清楚。当非基督徒接近这样的基督徒，说自己想归信意思的时候，他就会说：“等等！如果没有把一般人反对信耶稣的意见都向你讲解清楚，你不可能真心相信。”我们必须记住，保罗对同样的处境的回应是：“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16: 31）把宣教与护教完全混在一起，经常导致一些不合乎圣经的方法和行为。一定要留心二者之间的区别。

宣教和护教的重点或目的有所不同。宣教的重点是向不信者宣告将来的审判，以及在耶稣基督里的受死与复活里带给世人的救赎的好消息。要清清楚楚地告诉不信者：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上帝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3: 36）

而护教所关注的则是把福音的呼召解释清楚。我们在护教时是要回答向我们提问的人，把我们心中盼望的缘由给对方解释清楚（彼前3：15）。在这种意义上，可以说宣教的中心是我们应当信什么，而护教的中心则是我们为什么信。当然，二者有许多共同关注的方面，但是，我们可以把护教视为是延伸性的宣教，因为护教是为福音中所宣讲的审判和盼望的信息作出辩护，使不信者因而相信。（见图21）

在这一基础上，我们能够更清楚地指出如何开始护教，如何结束护教。我们已经注意到，在《彼得前书》三章十五节中吩咐我们常作护教的准备，这样当别人问我们为什么作基督徒有盼望的时候，就可以有效地回答对方。在与不信者所进行的一般性的谈话中，在谈到有争议性的问题或事项的时候，也需要从护教的角度说话。假如基督徒讲明他对事情的观点，他就有机会表明他的主张是源于基督教的信仰，此事就能够为他对基督的信靠作出辩护。在结束辩护的时候，他可以挑战不信者顺服耶稣基督的福音。

（图22）

譬如说，一个基督徒可以解释他对战争、死刑或其他争议问题的主张。不管对方有什么反应，只要对话继续下去，有充分的时间，基督徒就可以解释他的主张是来自他对基督的信仰，从而为信仰辩护。一旦开始护教，一定要结合福音的传讲，逐渐导向挑战罪人的独立自主性，呼召他悔改信主。在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对话的时候，我们就需要为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性作出辩护，这种护教最终就导向宣教，有效地令人信服地传讲耶稣基督的福音。

二. 双向解释

如何解释福音的信息，《箴言》二十六章四至五节对我们很有指导性。在这节经文中，包含了丰富的具体指导。这两节经文所教导的都是如何回答愚人所提出的问题。在《箴言》中很多地方讲到愚人。什么是愚人呢？从本质上来说，愚人就是怀疑上帝启示给人的智慧的可信性的人。他所排斥的是对上帝的敬畏，因而也排斥了一切的智慧。从我们护教学的角度来说，我们可以把愚人视为要求对基督教信仰作出辩护的非基督徒。一方面，圣经上告诉我们，不要“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箴言26：4）。这就是说，在我们回答非基督徒的提问时，不要放弃我们对上帝的启示的信赖；我们一定从基督教哲学的角度来回答。另一方面，圣经上也教导我们，“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箴言26：5）。我们也需要运用非基督徒的视角，来为基督教信仰作出辩护。以下我们所考察的就是，如何从这两种角度来为基督教信仰辩护。

1. 据理力争

据理力争就是从基督教或圣经的角度，回答非基督徒对于基督教的可信性所提出的反对意见，和各种问题。请注意为什么箴言的作者告诫我们要据理力争：

不要着愚昧人的愚枉话回答他，恐怕你与他一样。（箴言24:4）

愚昧的不信者无法摆脱贫罪的影响。靠他自己的哲学，他是无法找到上帝的，甚至对他自己周围的世界也不会有正确的看法。假如基督徒认识不到据理力争的重要性，他自己也回陷入同样的虚妄。很多时候，基督徒试图为基督教的合理性作出辩护，但他们所采用的护教法本身却否定了基督教信仰，这样他们就和愚昧的不信者一样思考了。在雅典的时候，保罗是从基督教的视角来说明上帝的真实属性，他是这样开始他的辩护的：

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上帝，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和万物，赐给万人。（徒17:24-25）

在使徒行传22章，保罗首先是从基督教的角度，讲述自己归信基督的事，由此开始他对基督教的辩护。是不是在每一个场合都要根据基督教的真理据理力争，这本身并不最重要的，关键的是，我们切切不可抛弃这种方法。因为这种争论中，对于圣经护教学来说，从圣经真理的角度据理力争是必不可少的。基督徒如果从基督教的角度来论述基督教真理，就能够证明对上帝的依赖不仅不会自我矛盾，反而能够使人摆脱罪的辖制所导致的思想的虚妄。正如使徒保罗所言：

我不是癫狂，我说得乃是真实明白话。（徒26:25）

从圣经的角度据理力争，也会根据我们所接触的环境的不同，而采取不同的形式，但是，无论是采取什么形式，我们回应不信者所提出的问题的时候，一定要根据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的真道回答。因此，对于基督教护教者来说，对圣经的经文一定要经常研究，非常熟悉才行。假如一个人本身对真理不知道，是很难据理力争的。在护教学中，圣经中上帝的启示的各个方面都会用到，护教者护教的果效在很大程度上要看“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2:15）的程度。在上帝的真道中，有圣灵的同在，只有圣灵才能使不信者意识到他对救主的需要，信服基督的救赎和复活对得救来说是充分的。我们基督徒顺服上帝的话语，作为顺服的仆人，我们绝“不要照着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而是根据上帝真道所启示的真理来回答他。

根据圣经所启示的真理来据理力争，共有三个步骤。

首先，基督徒应当承认他的回答是源于他对救主基督的信赖。可以简单地向人讲明自己的立场，也可以比较详细的说明自己信耶稣的过程。无论如何，若是省掉这一步骤，就会导致混乱，只要清楚地说明我们对基督的信靠，就可以根据基督教真理据理力争了。

第二步骤可以采取两种形式。假如你在为基督教辩护的时候，对圣经中的记载并不是很清楚，也不要为此感到沮丧。基督教甚至对我们的无知也提出了解释。我们之所以对某些事情不知道，是因为我们作为人本身就具有的有限性。但是，我们可以确信的是，如果想找到答案，必须要依赖上帝的启示才能找到。譬如说，大多数基督徒并不知道所谓的支持进化论或反对进化论的科学根据。但是，我们并不因此就怀疑圣经中说记载的创造论的确实性。基督徒并不是无所不知的，单基督徒知道万有的本原，确信上帝是天地万物的创造者，并因此而有真正的平安。基督徒反对不信所导致的种种虚妄。虽然仍由未知的领域，但是对于基督徒来说，这并不会威胁到他从上帝的真道中所知道的一切，因为只有上帝是无所不知的，他的启示是完全可靠的。所以，不管在实际情况中，据理力争到什么程度，总是据理力争，真理是永不失败的，即使我们很多方面并不清楚。我们仍然要如此从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来为基督教辩护。

另一方面，如果信徒知道基督教对不信者所提出的反对意见的答案，就应当直接对基督教的立场作出合理的解释。要确立基督教的观点，就必须引证圣经和其中所包含的答复，但更多的内容还是在我们根据圣经所进行的推论中。如果我们从圣经的角度来看，外部世界、基督徒个人的经历和思考，都会支持基督教的立场。世界和人就是圣经中所说的那样，基督徒应当利用受造之物的各个方面来支持基督教的立场。当然，这并不是说可以把圣经之外所发现的证据作为中立性的工具来使用，不考虑证据本身所涉及的宗教性信念是什么样的性质。这种证据与圣经中的证据一样，都受所隐含的宗教信念的影响，这是不可避免的。作为基督徒，我们所确信的是，圣经中对世界和信徒的个人经历所说的一切都使真实可靠的，圣经与基督徒的生活有直接联系，因此基督徒避开了罪人思想的虚妄性。这样，我们才可以理解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5:3-8节中对基督的复活的辩护。保罗在这段经文中的论辩可以分为三个层面。首先是3-4节，保罗根据旧约圣经和使徒的传统来论证基督的受死，埋葬和复活。保罗说，“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林前15:4）第二个层面上在5-7节，保罗所提出的是外部的历史性的证明，这一证明得到了许多见证人的陈述的支持。第三个层面上第8节，保罗用他自己前往大马色路上的经历来支持耶稣基督的复活。“也显给我看。”（林前15:8）我们一定要明白使徒保罗并不从一个中立性的立场护教，而是旗帜鲜明地从基督教的角度来论证。另外，我们也应当注意到保罗所证明的不仅仅是耶稣基督复活的可能性，圣经的证据清楚地表明耶稣基督的复活是确确实实的。同时，我们也要意识到以下的事

实，就是保罗毫不犹豫的根据圣经来使用圣经之外的证据。根据使徒保罗的路径，要根据圣经的真理为基督教辩护，可以使用三种证据。一是圣经中的证据，二是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三是我们个人的经历。对于这些证据来源，我们需要详细地考察。

(1) 来自圣经的证据

基督徒在回答问题的时候，必须以圣经为来自上帝的权威。因此，不管用什么方法来护教，使用来自圣经的证据来支持基督徒的观点是最基本的。用圣经作证，支持我们的观点，并不仅仅是引证一节经文来证明争议的观点。这种做法往往证明不了什么。联系圣经中所启示的原则，以此来支持我们的立场，往往更能说明问题。这种方法也可以称之为圣经逻辑。不管是遇到什么问题，如果基督徒对争议的事项有正确的了解，并明白圣经中有关的原则，就能够使自己辩护的立场有依据。在圣经中，我们所发现的是上帝对所争议的问题的声音，这对护卫基督教来说是非常重要的。

(2)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从圣经的角度来看，外部世界也为基督教立场提供了许多的证据。当然，在使用这种性质的证据的时候，要十分小心，因为虽然我们是基督徒，但在很多时候对周围的世界并没有正确的认识。有时候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并没有证明我们想证明的东西。譬如说，以前有很多基督徒使用太阳围绕地球旋转作为证据，来“证明”地球的核心性，以及上帝对地球上的居民在宇宙中的计划。对于这一证明，在很长的时间中，基督徒毫不怀疑其正确性。但是，时至今天，科学已经证明，并不是太阳围绕地球旋转，而是地球围绕太阳旋转。以前证明基督教立场的证据，现在就不适用了，世人不再接受，甚至基督徒也不接受了。所以，在使用外部世界的证据来证明基督教的立场的时候，一定要留心，要有所保留。

虽然我们要谨慎，但在可能的时候，我们仍然要使用外部证据来证明基督教的立场。基督教的信仰确实影响到基督徒对外部世界的看法，这一事实我们无须隐讳。一些现代神学家声称，不管事实如何，基督徒仍然要信基督教。但这种观点并不合乎圣经。基督徒之所以信基督，也是因着事实的缘故，但所不同的是，基督徒并不赞成罪人对事实的错误解释。基督徒必须从圣经的角度来对科学的、历史的、逻辑的证据加以正确的运用，来证明基督教的立场是正确的。在基督教护教者中有一种倾向，那就是把基督教的正确与否建立在这些证据的基础上。这种主张抛弃了理解证据的唯一正确的方式，就是对基督和他的话语的信靠。另一方面，有些基督徒希望牢牢地坚持对基督信仰的信靠，但他们认为外部证据是没有什么作用的。这样主张的人并没有认识到圣经的充分权威性带来的深远意义；圣经清楚地描述了外部世界的真实特征。合乎圣经的立场是：外部证据也是重要的。保罗经常所用的就是外部证据。譬如说，在向路斯得城里的人传道的时候，涉及到关乎上帝的知识，保罗就指出外部世界的次序就是上帝的见证，他说：

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

（徒14:17）

他还提醒非斯都，说：

因都不是在背地里作的。（徒26:26）

约翰所记载的福音书极其强调的就是历史性的证据，亦即耶稣神性的记号：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很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20:30-31）

如果加以正确的使用，在根据圣经为基督教真理辩护的时候，外部证据就可以发挥重要的作用。

(3)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在根据真理护教的时候，个人的经历也是证据的来源之一。这种个人的经历是基督徒个人基督教信仰的经历。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经常用作公开的见证，而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则经常用于个人性的分享。人归正的经历，基督徒的灵命成长以及与上帝的关系，是护教中经常使用的证据。保罗经常分享他在大马色路上的经历，来为他的信仰辩护（徒26:12-20）。他说明他自己与基督相遇的经历，作为一项事实让人接受。当然，真正的相信耶稣，还必须有可见的外表的生命改变来证明，但是归信以及与圣灵继续亲近的经历，从基督徒的观点来看，是无可否认的证据。

在摆出摆出各种证据之后，就进入据理力争的第三步。很显然，在大多数情况下，不信者对于基督徒在第二步骤中所提供的各种证据的解释并不满意。在这样的情况下，就需要深入一步。在根据圣经真理讲明基督教之后，必须向不信中指出，他们之所以不接受基督徒所提供的的证据，是因为他们所信靠的是自己的独立自主性。与基督教所矛盾的一切思想都是来自非基督徒试图独立自主，自己来做真理的审判者。在我们当今所生活的时代，很多非基督徒认为他们所持的是中立的立场，是客观的立场。所以，我们在为基督教真理竭力争辩的时候，一定要揭开非基督徒的宗教性信念。可以通过一系列的提问，来达到这一目的。非基督徒所信的是他自己的独立自主性，如果基督徒想证明非基督徒的这一信念，可以直接指出这种情况，然后提出问题：“你为什么这样信呢？”或者说：“你怎么知道这样呢？”这样不断地提问，直到最终要点分明出来。非基督徒之所以如此想，如此信，是因为他自己作主，认为这就是正确的。譬如说，不信者可能会争辩说，基督徒所信的上帝并不存在。当我们问他“为什么”的时候，他或许会说：“你没有向我提供令人信服的证据。”当被问及为什么他认为基督徒所提供的证据不令人信服的时候，他就不得不承认，是因为证据不合乎他独立的判别真理的标准。假如你继续问他为什么他接受他自己那一套判别真理的标准，就能够说明那一套判别标准是他自己独自所作的决定，是既不顺服上帝、也不顺服圣经的独立判断。（见图23）

总之，据理力争就是根据圣经真理回答非基督徒的反对意见。一共有三个步骤。首先，基督徒应当承认，他的所有意见都是根据他对基督的信仰而加以规范的。第二，他应当提出基督教的证据，或者解释他对某个的问题并不明白。第三，他应当证明为什么非基督徒不会接受基督徒的观点，原因就在于他所依据的就是自我的独立性。如果记住这三大步骤，就不难根据基督教真理，为基督教信仰作出合乎圣经的辩护。

2. 以愚治愚

箴言26:5也说，我们要以愚治愚，就是要照着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我们要根据愚昧人自己的角度和观念来回答他。但是，一定要明白这样的回答方式并不是积极地确立基督教的观点和立场，而是证明罪人思想的愚妄性。

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免的他自以为有智慧。（箴26:5）

基督教护教者采纳不信者的思想系统所认可的证据和推理，目的是为了破除非基督徒对自己的盲目自信。非基督徒没有真智慧，却满有信心，不过是自欺欺人。非基督徒拒绝以耶稣基督为主，是基于他们自相矛盾的角度，绝不会引导他们真正认识自身、世界和上帝。基督徒如果能够有效的证明非基督徒思维方式的缺陷，就会打碎他们的幻想。非基督徒的哲学处于上帝的审判之下，不仅不能帮到他们，而且自己打败自己。耶利米讲到罪人离弃耶和华，所导致的结果必然是：

你自己的恶必惩治你，你背道的事必责备你；由此可知可见，你离弃耶和华你的上帝，不存敬畏我的心，乃为恶事，为苦事。这是主万军之耶和华说的。（耶2:18）

那些离弃上帝的人，他们自身所行的事就会责备他们。诗篇的作者也是这样祷告，

上帝啊，求你定他们的罪。他们因自己的计谋跌倒。（诗5:10）

我们在圣经中还读到：

外邦人陷在自己所掘的坑中；他们的脚在自己所暗设的网罗里缠住了。耶和华已将自己显明了，他已实行审判；恶人被自己手所作的缠住了。（诗9:15-16）

不信者所有的计谋，诡计和努力都转过来反对他们，成为上帝显明在他们身上的审判。基督徒指出不信者思想体系内在的不一致性，就显明了非基督徒根深蒂固的虚妄。在这各方面，护教者向他的论敌所传达的就是审判的信息，他因为拒绝基督，思想就陷于绝望和虚妄之中。

根据基督教真理据理力争有三大步骤，以愚治愚也有三大步骤。事实已经揭明，非基督徒所信靠的是自己的自主性。如果我们请他解释为什么信靠他自己的自主性，他的思想立场的虚妄就会显明出来。假如非基督徒试图对自主性作出合理的解释，或者声称他的自主性是无须解释的，要证明他这种回答还是依据他的自主性，并不困难，只要问他为什么认为他的回答是合理的就够了。这样问，不信者就没有什么解释的余地了，他的回答已经清楚的显明他对独立性的依赖已经渗透到思想的各个方面。如果不信者争辩说，他对独立性的信念是无法解释的，那么基督徒就可以问他，既然解释不了，为什么还以此为依据呢？不管非基督徒如何回答，不难证明他对独立性的信靠是盲目的，而且他对基督教的否定是没有合理的理由的。再者，非基督徒本人就会陷入沮丧之中，他本来希望自己能站在一个合理的立场上反对基督教，结果发现自己陷入自相矛盾的恶性循环之中，除非归信基督，他说无法打破这种循环的。

非基督徒的推理是循环论证，基督徒的推理也是循环论证。以愚治愚的第二步和第三步要证明基督徒的循环论证和非基督徒的循环论证说截然不同的。前者是人在地上的目的可以成就，而后者则把不信者置于前后不一，自相矛盾的漩涡之中。很明显，不信者对个人独立性的信念没有任何的根基，他们的不信是虚妄的；而且，不信者在个别事项上对基督教的反对，也是虚妄的，这也是清晰可见的。

以愚治愚的第三步就是：根据不信者所提出的反对意见，用以下的两种形式之一，把他们思想的虚妄显明出来。一方面，如果不信者作出一个绝对确定的主张，基督徒就要指出他的说法是完全不确定的。另一方面，如果不信者作出一个完全不确定的主张，基督徒就要指出他的主张是绝对确定的。换言之，基督徒可以使非基督徒意识到，他的主张是自相矛盾的，是绝对确定的，同时又是完全不确定的。我们来看非基督徒在关于上帝，世界和人的观点上，是如何自相矛盾的。

（1）非基督徒对上帝和上帝的启示的反对意见

关于上帝和上帝的启示，非基督徒的观点是不具备任何的确定性的，因为他对受造之物就无法完全了解，更不用说对上帝了。他的无知使他处于完全的不确定状态之中。但是，对于非基督徒来说，困境就是他也无法做到不确定，因为如果是不确定，那就意味着确定性的不确定，而非基督徒是无法拥有这种确定性的。如果我们指出他们在宗教有争议问题上的无知，大多数非基督徒都会意识到他们所处的二难困境。对于上帝和上帝的启示，他们的说法是无法保持一致性的。

（2）非基督徒对世界的反对意见

在对外部世界的看法上，非基督徒往往反对基督教的立场。虽然如此，非基督徒无法有一个确定的立场，因为他无法明确世界的各个方面。但是，非基督徒也无法主张不确定的立场，因为这种立场就是明确地说明世界的特征。不信者不得不陷入二难困境之中。对于外部的世界，总是不断有新的发现，新的主张，这就使得不信者的立场既是绝对确定的，同时又是完全不确定的。他是无法逃避这一问题的。

(3) 不信者对人的反对意见

同样，不信者在对人的看法上，也是完全的不确定，同时又是绝对的确定。因此，虽然不信者根据自己对人的看法，来反对基督教的立场，但基督徒可以向他指出他的立场是无法贯穿一致的。

我们可以把以愚治愚的护教方法总结如下。基督徒可以向非基督徒指出，他并没有考察尽宇宙中的所有证据，所以他无法持有任何确定性的主张。他也可以参考某些非基督徒也可以考虑接受的证据，而这些证据本身是支持基督教的立场的。当然，更重要的是，基督徒应当指出非基督徒并不能够考察所有的证据；他的有限性就使他无法进行这种完全的考察。既然一些未知的事实或许会证明他有限的理解是错误的，证据是否真的不利于基督教的立场，非基督徒完全无法确定。如果他仍然冥顽不化，那就是盲目的排斥基督，完全不是因为证据的缘故。图24

另一方面，我们可以用以下的话来总结完全不确定的主张，那就是证据总是不充分，不足以使人说出确定的主张来。不信者或许对基督徒说，“你太教条化了。对于这些事项，我们不能那么肯定。”初看起来，这种说法好像不如上面提到的那种说法大胆。但是，必须认识到，当非基督徒说证据不充分的时候，和说证据与基督教相反，其实是一样的。前者与后者一样，都是反对基督教信仰的。向不信者说明这一点最好的方法之一，就是针对他的反对意见，回应说：“你并没有充分的证据肯定知道我们不能那么肯定。”如果非基督徒回答说他确实对于他的反对意见不那么肯定，他的回应就算不上是反对意见，只不过是在表达个人的怀疑，但这种怀疑并没有必然性。因此，我们可以说，不信者既不能主张证据是反对基督教的，也不能说证据不充分，因为他对着两种说法都不确定。未得救的人不断地陷入这汇总无休止的二难困境之中。他既不能一致地主张确定，也无法一致的主张不确定。他被自己的计谋套住了。

以愚治愚的第三步就是说明为什么不信者所面临的是思想的虚妄。这是因为他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依赖，他不承认造物主和受造物的区别，就被自己的模式套住了。在结束以愚治愚的护教时，基督徒应当挑战不信者对独立性的依赖。必须告诉叛逆上帝的人，他所需要的就是悔改信主。在大多数情况下，圣经护教学是以传福音开始的，当然也应当以传福音结束（见图24）。

这节课中所探讨的问题只是一个框架性的。在以下的几节课里，我们会具体地举例说明。应当注意的是，在具体使用的时候，要考虑到多方面的需要，必须对本处所提供的框架予以修改或简化。无论如何，基督徒应当竭尽全力把握此处所讨论的各种事项。掌握此处所提出的基本框架，对于提高基督教护教者的护教艺术是不可或缺的。

复习题：

1. 宣教和护教有什么类似的地方？有什么不相同的地方？
2. 为什么我们可以称护教为“延伸的宣教”？
3. 我们何时应当展开对基督教信仰的辩护？
4. 在箴言26：4—5节所描述的两种方式是什么？
5. 根据基督教真理据理力争的三个基本步骤是什么？
6. 护教时以愚治愚的三个基本步骤是什么？
7. 合乎圣经的护教应当如何开始，如何结束？

第十一课 为真道争辩（1）

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林后10：5）。

我们已经讲明了圣经护教学的基本框架，现在我们必须面对具体问题。在这一课和接下来的两课中，我们将探讨如何面对不信者在谈话中可能提出的一些问题。请一定记住，我们所考察的只是一些有可能遇到的异议及其答复。这几课的目的就是为人有效地运用圣经护教学提供一些帮助性的基本建议。到底怎样回答，最终还是根据护教者的能力而定。在为真道辩护的过程中，随着经验的积累，护教者必会学会充实自己特色的论辩方法。

一. 对上帝的异议

很显然，在护教学中，最关键的问题之一就是关于上帝的问题。在谈及与上帝有关的问题时，常常有护教的需要。

1. 上帝的存在

在基督徒与非基督徒的谈话中，最基本的问题就是上帝是否存在。虽然非基督徒提出异议的方式各有不同，但他们一般都会这样问：“为什么我要相信基督教所信的上帝存在呢？”

(1) 据理力争

要据理力争，有三大步骤。要捍卫上帝存在这一真理，每一个步骤都是非常重要的。

步骤1：基督徒应当承认，他之所以相信基督教所信的上帝存在，最基本的理由就是他自己对基督的信心。

步骤2：然后，护教者进一步阐明基督徒之所以相信上帝存在的证据。

来自圣经的证据：

- 1) 圣经以上帝的存在为前提，没有提出任何证明，就根据上帝存在这一事实而展开（创1：1）。即使没有任何外在的证据表明上帝存在，上帝仍然是存在的。
- 2) 相信上帝的存在是一切智慧和聪明的开端（箴1：8）。惟独上帝才是真智慧的根基，人的理性所设想的东西并不是。
- 3) 圣经教导说，只有愚顽人才否定上帝的存在（诗14：1）。任何明眼人都会认识到上帝的存在是必不可少的。假如没有上帝，任何东西都不会存在，就连他是否存在这一问题也不会出现了。
- 4) 旧新约圣经中的预言或者已经应验，或者正在成就，这一事实说明基督教所信的上帝确实存在，并且他按自己的旨意运作万事。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 5) 上帝在自然界中清楚地显明出来（诗19：1；罗1：18）。世界井然有序，也指向上帝治理的智慧。世上一切美善的东西都在显明上帝的荣耀。我们周围世界为我们相信上帝的存在提供了充分的证据。
- 6) 基督徒知道上帝存在，还因为他已经蒙恩归向上帝，而福音的信息已经使他无误地认识到上帝的同在。许多基督徒曾经经历到上帝的同在；他们知道上帝存在，并且明确地主张上帝确实存在。
- 7) 基督徒必须认识到，在很多情况下，这些论证并不能说服人。因此，他一定要告诉不信者，这些论证本身并不能说服人，因为他所坚持的是个人的独立性。然后，他可以根据第十课所提出的程序，说明这种对个人独立性的信奉是虚妄的。

步骤3：基督徒必须要意识到在许多情况下，这些论据不见得有说服力。因此，基督徒必须告诉非基督徒

，这些论据之所以对他没有说服力是因他对独立性根深蒂固的依赖。然后，基督徒可以用上一课的方法来表明不信者的这种信奉。

（2）以愚治愚

以愚治愚就是要努力向不信者说明，他不相信上帝的存在，并没有坚固的根据。

步骤1：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不信者所提出的一切异议所依赖的都是他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奉，而这种信奉本身是无法立足的。不信者落在自己所挖的陷阱里。

步骤2：也可以证明非基督徒所主张的立场本身是自相矛盾的。绝对确定的立场：“没有上帝。”

1) 向不信者指出，关于上帝的存在，他并没有考察所有地方，而且他也无法做到这样。

2) 必须向不信者指出，他不能这样明确地否定上帝的存在，因为让人确信上帝存在的证据可能在他还没有考察到的地方。

“有上帝存在，但并不是基督教所信的唯一的上帝。”

1) 基督徒可以询问非基督徒到底信什么样的上帝，然后可以向他指出，在上帝的属性方面，他并没有一一考察所有可能存在的证据。

2) 应当向不信者指出，关于上帝的属性这一问题，他无法考察所有有关的证据。

3) 因此，他不应当声称他的观点就是正确的，因为他无法确定他关于上帝的立场。

2. 邪恶的问题

另外一个不信者常常在谈话中提出来的问题就是邪恶的问题。既然上帝是美善的，既然是上帝创造了一切，那么基督徒的上帝观必定有问题，因为世界上仍然存在邪恶。我们必须留意圣经中对邪恶这一问题的启示，并把圣经中所启示的观点解释给非基督徒。

（1）据理力争

步骤1：信徒应当承认，他要从基督徒的角度来解释这一问题。

步骤2：要回答这一问题，圣经中有很多方式。我们只是引证其中的几个。

来自圣经的证据：

1) 上帝创造这个世界是好的，但是，因为人悖逆上帝，就使这个世界陷入罪恶之中（创1: 27; 3: 17）。另外，根据上帝的属性，他给人的只是美善的恩赐（雅1: 17）。

2) 此外，人好遭受更大的祸患，因为上帝对他所创造的整个世界的安排就是种什么，收什么（加6: 7）。

3) 罪恶也在上帝的整个计划之中，他的计划就是使他自己得完全的荣耀，而罪恶就是上帝要击败，要征服的（诗110: 1）。

4) 上帝绝没有试图让人犯罪，即使他试验人对他是否忠心，也绝不是让人犯罪（雅1: 13）。

5) 上帝所行的都是美善的，这并不是因为他的行为合乎人所定的善恶标准。上帝是美善的，因为他是上帝。他向他所创造的万物所施行的一切都是美善的，都是圣洁的（雅1: 13）。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6) 上帝继续掌管他所创造的世界，使人得益处（参考创8: 22）。

7) 上帝不断地把美好的恩赐赐给世人（雅1: 17）。

8) 上帝仍然让我们继续活着，这一事实本身就表明他对我们的慈爱，因为我配得的就是死亡（罗

3: 23)。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9) 信徒借着基督从他们自身与基督的相遇晓得，邪恶在世界上仍然存在，这没有使人怀疑上帝的美善。信徒晓得上帝的美善，他借着他的爱子把生命赐给他们。

步骤3：说明非基督徒所信靠的是个人的独立性，解释他们之所以拒绝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是因为他们所坚持的就是个人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以愚治愚这种护教方式所要证明的就是，非基督徒对邪恶的存在这一问题所提出的答案是不正确的。

步骤1：向不信者说明，他们的主张并没有坚定的基础。

步骤2：不信者所采取的立场是自相矛盾的。

绝对确定的立场：

“上帝是邪恶的。”

1) 基督徒一定要挑战这种观点，用的方式就是向非基督徒指出，他们没有也无法测透上帝隐秘的动机和旨意。

2) 因为这些巨大的局限性，非基督徒不能因为这个世界上仍然有邪恶现象存在，就主张说上帝是邪恶的。

“既然这个世界上仍然有邪恶现象存在，上帝肯定不存在。”

1) 基督徒当向非基督徒指出这种结论是不合适的，用的方法就是向他指明，他并没有听到，也不要期望自己能够听到关于上帝与邪恶之关系的每种解释。

2) 他无法绝对确知，在一美善的上帝所创造的世界中，就一定没有邪恶现象存在。

完全不确定的立场

“上帝的属性和存在令人困惑，表明这类宗教思辨没有什么意义。”

1) 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这种立场并不是中立性的。这是一个非常明确的立场，是明确反对基督教的。

2) 另外，此类非基督徒还没有遇到，也无法遇到证明上帝之属性和存在的所有证据，这一事实本身就表明他们不能坚持在宗教问题上保持沉默。

步骤3：应当告诉不信者，他的思想之所以徒劳无益，是因为他坚持自己的独立性导致的。因此，他要依靠基督，就必须放弃这种对个人独立性的依赖。

二. 对基督的异议

关于基督的位格和工作，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在许多点上都是彼此冲突的。当然，此处我们只能评论几点。所以，我们来一起面对最常见的两个争议点。

1. 基督的神性

在我们所处的时代，很多人相信基督确实曾经在这个世界上生活过，也相信他在过去曾经教导人们，但却拒绝承认基督对其神性的主张，认为他不过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而已。基督徒的立场常常受到嘲笑，因为基督徒坚持基督既是真正的人，也是真正的上帝。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应当承认，他之所以相信基督的神性，是因为他信靠基督，信靠他的话语。

步骤2：基督徒关于基督神性的证明是不胜枚举的。

来自圣经的证明：

- 1) 在整个新约圣经中，耶稣都被称为“上帝”（彼后1: 1; 多2: 13; 约壹5: 20; 约10: 30; 20: 28; 1: 1）。因此，他与所有受造物都截然不同。
- 2) 耶稣自己声称是旧约中的主，他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8: 58）。
- 3) 在旧约中也说弥赛亚的到来是“上帝与我们同在”（赛7: 14），称他为“全能的上帝”（赛9: 6）。
- 4) 假如耶稣并不是上帝，只不过是一个受造物，那么救恩就是由一个受造物带来的，而不是惟独来自上帝。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 5) 耶稣对外部世界的王权，他对万事的无谬的掌管，证明了他真正的神性。
- 6) 在历史过程中，不仅是过去，也包括现在，基督的一生所产生的巨大影响证明了他的神性。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 7) 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当他们信靠基督得救的时候，他们就与他相遇，就认识他，不是作为一个受造物，而是作为他们的主和上帝（参考约20: 28）。

步骤3：向不信者指出，他之所以无法认识到这些论证的可靠性，就是因为他在宗教上所信奉的是他个人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以愚治愚的护教方式就是向非基督徒说明，他所接受的就是他自己的标准，没有其他出路。

步骤1：向非基督徒指出，他之所以反对基督的神性，是因为他所信奉的就是个人的独立性，而他所信奉的这种独立性是无法得到支持的。

步骤2：非基督徒所持守的特定立场使他无法认识真理。

绝对明确的立场：

“基督既是上帝，又是人，这是不可能的。”

- 1) 信徒必须向非基督徒指出，他的反对意见是无法得到支持的。他不能了解全宇宙，更不用说认识上帝了。他要作出这种明确的陈述，必须完全地了解世界和认识上帝才行。
- 2) 你是谁呢？你既没有见过耶稣，也无法见到耶稣，怎么就能检验基督对其神性的主张是否属实呢？难道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就能断定什么对上帝可能，什么对上帝不可能？
- 3) 既然上帝是一切可能之事的创造者，假如他愿意的话，他肯定能够成为一个人。

“耶稣不过是一个好人而已。”

- 1) 信徒可以指明这种说法的贫乏，方式就是向非基督徒在这个领域中的专门知识发出挑战。不信者肯定无法用历史证据来证明自己的立场，除非他胡编乱造。
- 2) 不信者应当认识到，要证明他的立场，他无法搜集到足够的相关证据。

“耶稣是上帝的一个儿子，正如人人都是上帝的儿子一样。”

- 1) 要确知人一半是受造的，一半是神圣的，不信者并没有这样的经历，也不可能对此有充分的经历。有足够的证据表明事实恰恰相反。
- 2) 不信者尤其不能证实耶稣如每个人一样，不过是上帝的儿子而已。基督绝没有这样说过。圣经明确地说，他是上帝独生的子，与他人截然不同。这种不信是没有任何依据的。

完全不确定的立场：

“我们无法知道基督是不是说过他是上帝，更无法知道他是否真是上帝。”

- 1) 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对圣经已经历史证据的可信性作出了非常武断的主张。
- 2) 不信者应当意识到，他无法用充分的证据来证明自己的立场。

步骤3：应当向非基督指出，他的立场之所以徒然无益，就是因为他所信奉的就是自己的独立性。要信靠基督，他必须放弃他的这种对自我独立性的信奉。

2. 基督的复活

在早期传福音的时候，在许多时候，一个争议点就是基督从死里复活的教导。基督的复活对于基督教而言是生死攸关的，若是基督没有复活，基督教就没有使人出死入生的改变。因此，我们必须时刻作好准备，捍卫基督复活的教义。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应当承认，他相信基督复活，他的这种相信是他的宗教信仰的一个基本方面。

步骤2：有充分的证据表明，基督的复活是一个事实。

来自圣经的证据：

- 1) 所有的福音书都记载了复活之事，作为耶稣是君王也是救主的宣告。
- 2) 保罗记载了众多目击基督复活之的见证，并认为这是基督教信仰的一个支柱（林前15：1—24）。
- 3) 耶稣预告了他的复活（太16：21）；
- 4) 旧约也预告了基督的复活（徒2：25—36；赛53：10—12；诗16：10）。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 5) 只有基督复活了，才能说明为什么使徒们从失败转向热心宣教。
- 6) 目击者的见证是历史性的资料，为基督的复活提供了极其重要的证据。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 7) 世上许多人知道基督确实复活了，因为他们晓得基督仍然活泼地与他们同在。

步骤3：基督徒应当说明，这些论证之所以不能说服不信者，原因就在于不信者坚持相信个人的独立性。

（2）以愚治愚

步骤1：必须向不信者指出，他对个人独立性的信奉得不到合理的证明。这种信奉没有任何坚实的基础。

步骤2：非基督徒所提出的具体的异议都是徒然的，也是自相矛盾的。

绝对明确的立场：

“耶稣在十字架上并没有死，他也绝没有复活。”

- 1) 要证明这一反对意见，不信者无法提供必要的证据。
- 2) 圣经上的记录一再明确耶稣确实死了（太15：44—45）。
- 3) 不信者必不能够提供一个确实有依据的异议。

“耶稣的复活是使徒们编造的一个神话。”

- 1) 不信者无法为他的这种观点确定性的证据。
- 2) 他的观点不过是个人的臆测。

“某人死了，再活过来，这是不可能的。”

- 1) 信徒可以指出，在这个世界上许多事情并没有彻底的科学的解释。
- 2) 非基督徒提出异议所依据的科学方法，无法成为判断真理的标准。
- 3) 如果上帝确实存在，他使某人从死中复活又有什么不可能的呢？
- 4) 要晓得耶稣不可能复活，不信者并没有足够的证据。

完全不确定的立场：

“虽然我们无法确定，但确实有理由怀疑复活之事。”

- 1) 信徒应当向非基督徒指出，他的立场是明确与基督教对立的，因为哪怕是一霎那的时间质疑复活之事，也就是否定基督。
- 2) 非基督徒无法提供充分的证据，来确证基督的复活确实是可疑的。
- 3) 没有任何理由去怀疑复活。

步骤3：不信者一旦反对基督复活的确定性，所暴露出来的就是他自己也需要救恩。

复习题：

1. 用据理力争的方式护教有哪三个基本步骤？用以愚治愚的方式护教呢？
2. 你如何据理力争：
 - (1) 上帝真的存在吗？
 - (2) 上帝真的美善吗？
 - (3) 基督真的是上帝吗？
 - (4) 基督真的复活了吗？
3. 你如何用以愚治愚的护教方式回应以下命题？
 - (1) “我们无法确证上帝是否存在。”
 - (2) “没有上帝。”
 - (3) “世上的邪恶太多了，不可能有上帝存在。”
 - (4) “死人是不能复活的。”

第十二课 为真道争辩（2）

对于基督教的观点，不信者所提出的反对意见五花八门。在本课中，我们继续探讨某些典型的案例，并对如何辩驳提出建议。

一. 对圣经的反对意见

在向不信者宣教护教时，争议的核心问题往往是圣经的权威问题。如果基督徒经常运用“据理力争”的护教方法辩论，非基督徒就会意识到基督徒是从圣经中寻找各种答案的。信靠耶稣基督的人对圣经的可信性是毫不置疑的，他把圣经视为上帝的话。

1. 圣经的权威

在某些情况下，即使不信的人，在表面上也对基督徒所主张的圣经的权威性表示认可。但在大多数情况下，不信者会问基督徒：“为什么你认为圣经是上帝的话？为什么我也应当接受呢？”基督徒必须作好回答这种问题的准备。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应当承认他之所以相信圣经是上帝的话，是因为他对耶稣基督的信靠。

步骤2：应当举出基督徒相信圣经是上帝的话的证据。

来自圣经的证据：

- 1] 圣经是上帝所默示的，圣经中的话语都有来自上帝的权威（提后3: 14—17）。
- 2] 相信这笔之于书的上帝话语，是圣经中明确的吩咐（林前14: 37; 约5: 47; 路16: 31; 约壹

4: 6)。

3] 为了他的子民的缘故，上帝应许在世世代代中保守他的话语（太5: 17; 约10: 31; 赛59: 21; 诗111: 7, 8）。

4] 新约的作者引证旧约圣经，作为无谬的权威的指南。

5] 新约认可旧约，并宣告本身也有同样的权威（提前5: 18; 彼后3: 16）。

6] 作为基督徒，我们接受圣经为上帝的话，不能用其他任何更高级的标准来判断。是上帝的话语本身就是权威，它的证明只能来自圣父、圣子、圣灵。

7] 从基督徒的观点来看，圣经教导中表面上看来难以解释的地方，都来源于我们对世界或圣经本身的误解。问题并不在于圣经本身。

8] 我们的信心是：当我们殷切地寻求对圣经的理解时，上帝的圣灵会亲自教导我们。虽然我们在许多事上不清楚，但上帝的圣灵会光照我们，使我们明白圣经中的很多地方。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9] 在过往的许多世纪中，圣经对西方文明的形成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10] 在历史上，旧约和新约的经文保守是非常精确的。

11] 从来没有人证明在圣经的教导和真实的世界之间有任何的矛盾。事实上，科学调查一再证实圣经的真实性。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12] 基督徒之所以接受圣经是上帝的话语，是因为圣灵同他们的心证实圣经本身的主张是真真确确的。

13] 当我们通过福音的信息而信靠基督时，我们就开始听到圣经中上帝的声音，并予以遵从。随着我们在信心生活中的成长，圣灵也一再给我们印证。

14] 当然，我们之所以知道圣灵的印证，是因为接受基督为我们的救主，而基督又是父所差来的。同时，借着圣经的见证，我们认识圣父、圣子和圣灵。他们是互为见证的。

步骤3：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之所以不接受这样的证明，是因为他所信靠的是他自己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步骤1：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之所以不接受圣经的权威，是因为他所相信的是自己的权威性，而他这种对自己的权威的信靠是没有合理的根据的。

步骤2：也可以指出，不信者反对圣经的权威性的具体的论证，是自相矛盾的。

绝对确定的主张

“圣经是自相矛盾的。”

1] 不信者并没有对圣经进行全方位的考察，他也没有对其他的相关资料进行彻底的调查，他所认为的圣经中自相矛盾的地方，可能只是一种误解。许多不信者所声称矛盾的地方，略加深思，就知道原来是和谐的。

2] 不信者不可能详细地考察圣经和所有有关的资料，穷尽所有可能的解释。可能在他所没有研究到的解释中，他所谓的矛盾就消解了。

3] 除非他能够绝对确定地说圣经中有矛盾的地方，他就不能排斥圣经的权威性。

“圣经与历史矛盾。”

- 1) 非基督徒并没有充分地考察圣经考古学和有关的历史，他无法确定地知道他对历史研究或圣经的解释是无误的。这样的例证有很多，较早的研究表明圣经的记载与实际的历史不相符，但后来却发现，是人们对历史的研究搞错了。
- 2) 历史学家不可能做到确定无误地知道自己对考古发现的解释是正确的、他并没有穷尽所有的可能的解释。
- 3) 既然不可能有确定性，不信者就不能确定地排斥圣经的权威性。

“圣经完全是个神话，不合乎科学。”

- 1) 非基督徒并并没有对神迹奇事的真实性问题作过充分的调查研究，也不可能做到。所以，不信者并不能明确地断言神迹奇事是不可能存在的。他所知道的就是，这些神迹奇事或许真的像所记载的那样发生过。
- 2) 要否定神迹奇事的真实性，就必须对每一个神迹奇事作出详尽的分析，并对宇宙中所发生的每一件事作出详尽的解释。这两项要求都是不可能达到的。因此而明确地否定圣经的权威性，是不可能的。

完全不确定的主张

“圣经太模糊了。”

- 1) 必须向不信者指出，他并没有充分地研究过解释圣经的问题。任何文献都有不同的解释方式。但文献本身仍然有其确定的信息。譬如说，李白有句名诗：“燕山雪花大如席”，是用夸张的修辞方法来形容燕山雪花之大。有不会欣赏诗歌的人说，李白所写的诗与事实不符。但问题并不在于李白的诗歌有问题，而是批评的人不会通过欣赏文学明白其意境。许多人在解释圣经的真意时，也经常是如此。
- 2) 非基督徒并没有考察所有的解释，他不能确定地说圣经是模糊不清的。而且，圣灵光照基督徒，使他们真正明白圣经的意思。非基督徒并没有理由对此予以否认。

“随着时间的流逝，圣经的原初文本已经丧失了。”

- 1) 必须向非基督徒指出，他并没有考察过所有今天仍然存在的文本证据。他没有资格怀疑文本批判学。所以，他不能假定圣经的原初文本不在了，就否定圣经的权威性。证明圣经的权威性的证据多而又多。
- 2) 在圣经文本的权威性上，保护圣经是上帝的应许，不信者并不能确定地证明上帝的应许不成立。

2. 其他宗教典籍

基督徒主张圣经就是上帝的话。很多时候，非基督徒争辩说，《古兰经》、《摩门经》等等，也主张是上帝的话。如果仅仅主张圣经是上帝的话，就太独断了，也不公平，因为其他宗教典籍也和圣经一样主张自己的权威性。不管形式如何，不信者所问的无非就是：“既然其他宗教典籍也主张自己是神启的，为什么基督徒不一视同仁，全部接受呢？”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要坦率第地承认，他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也是以他对基督的信靠为基础的。

步骤2：对于圣经的独特性，基督徒可以从几种方式来回答。

来自圣经的证据

1) 圣经警告我们，会有假先知出现，声称自己是来自上帝的（太24: 24）。圣经甚至警告我们会有假冒的经书出现（帖后3: 17）。基督徒要根据圣经对各种声音和经书作出判断。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2) 基督教的根基来源于犹太教和拿撒勒的耶稣。作为一个犹太人，耶稣是接受旧约圣经为上帝的话。作为新时代的弥赛亚，他吩咐他的门徒监督新约圣经的成典。正如耶稣是独一无二的上帝，圣经也是独一无二的上帝的话。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3) 基督徒并不是独立选择旧约圣经和新约圣经为经文的，是上帝亲自说服他信靠圣经。不信者如果归信基督，他也会心服圣经的权威性。

步骤3：应当向不信者指出，基督徒根据圣经真理来为圣经辩护，并不能激发不信者也相信，因为不信者所信靠的是他自己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步骤1：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的反对意见是基于他对自己的信赖，是没有根基的，也无足轻重。

步骤2：有时候，证实不信者某一特定的观点是虚妄的，会更有益处。

绝对确定的主张

“任何宗教书籍都没有什么权威性。”

1) 向不信者指出，他并没有考察所讨论的问题的各个方面。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的宗教，他并不是一个这方面的专家。对于圣经的知识，他并不完全了解，不用说其他宗教典籍了。

2) 既然非基督徒是有限的，他无法排斥圣经的独特性。

“只有我的宗教典籍才有权威性。”

1) 不信者可能是一个异教组织的成员，有自己的宗教典籍。无论如何，非基督徒并没有考察过世界上所有的宗教，而且也不可能做到这样。

2) 因此，不信者离开真正的上帝，独立自主，无法确信自己的宗教典籍的权威性。

完全不确定的主张

“我相信，我们不应当说一个宗教的典籍优于其他宗教的典籍。”

1) 这样的不信者，一般都是试图保持中立，对持守各种宗教的人一视同仁。然而，基督徒要向他指出，他这样的主张并没有根据。他并没有足够的经历，可以证明圣经不优于其他的宗教典籍。

2) 非基督徒不能以此否定圣经的独特性，因为他自己的观点是没有依据的。

步骤3：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的这种立场没有什么作用，因为他所信赖的是自己的独立性。这种思维的困境是来自上帝的审判。唯一的逃脱之路就是悔改归信耶稣。

我们在此并没有涵盖非基督徒可能提出的所有反对圣经的意见。但比较重要的事项，我们都涉及到了。在这些事项上，基督徒护教者要能够护卫基督教的立场。

二. 对人的反对意见

在非基督徒对基督教立场的反对意见中，另外一类就是对人的主张。在关于人的看法上，有三个最常见的问题。

1. 人的罪性

基督教关于人的罪性和审判的教义，常常引起非基督徒的反对。不管具体形式如何，不信者所问的问题总是如此：“为什么我要相信人有罪呢？”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应当公开承认：他对人的罪性的看法，是基于他对基督的信仰，他相信基督是自己的主和王。

步骤2：基督徒关于人的罪性的证据是很明显的。

来自圣经的证据

1) 圣经教导说，所有的人在亚当里都犯了罪（罗5: 12）。

2) 所有的人都因为违背上帝的律法而亲自犯了罪（罗3: 23）。

3) 即使那些从来没有听到基督福音的人也犯了罪，处在上帝的审判之下（罗1: 18）。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4) 假如我们考察人类历史，就不难看到罪的影响。人类历史充满了战争、谋杀、暴力和仇恨。虽然没有人恶到哪里去，也有些人比其他人好，但所有的人都是在叛逆上帝。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5) 每个基督徒都从自己归信的经历知道，人确实是有罪的。

步骤3：应当告诉不信者，他之所以对这些证据不以为然，是因为他所信赖的是自己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步骤1：指出不信者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是没有根据的。

步骤2：非基督徒的特定的反对意见，只不过是否认真理，并没有什么作用。

“我认为所有的人心地都是善良的。”

- 1) 要向不信者指出，他并没有考察关于人性的所有证据。有无数的例证表明人的邪恶。
- 2) 向不信者指出，他对人心并没有充分的了解，他不能确定地说人心基本上是善良的。
- 3) 既然他对自己的主张并不能确定，他就不能以此来反对基督教对人的看法。

“有些人是善良的，有些人是邪恶的。”

- 1) 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对宇宙的认识并不是全面的，他不能独立地判断谁是善良的，谁是邪恶的。所以，他的主张是没有依据的。
- 2) 如果说有些人是善良的，有些人是邪恶的，不信者必须有绝对的确定性才行。然而，因为非基督徒拒不顺服上帝，他是无法达到这种绝对的确定性的。

完全不确定的主张

“说人有罪，实在是傲慢之极。”

- 1) 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的观点并不是客观中立的，他也有自己的信念。他这种书法也是非常确定，不折不扣的。
- 2) 不信者不能确定地说我们对人性不应作出任何的判断。他无法收集到足够的证据支持他的观点。

步骤3：应当挑战不信者放弃他自己的信念，归信主耶稣基督。

2. 人的责任

另外一个不信者经常提出的反对意见，就是上帝的主权与个人的责任。不信者常常会说：“如果上帝主宰一切，那么世上的罪也是他的责任，不是人的责任。”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的立场是源于他对基督的信靠。

步骤2：圣经对这一问题的回答简洁明了，虽然经常被人误解。

来自圣经的证据

- 1) 上帝主宰一切，为他自己的目的和荣耀而运行万物（罗11: 36；弗1: 11）。
- 2) 作为万有的创造者，上帝是人的合法的审判者。
- 3) 人违背上帝的律法，犯罪得罪了上帝，上帝对一切违背他的律法的人，都同样施行审判（罗2: 12）。
- 4) 在这些事情中，受造之物是无权质问上帝的公义和智慧的（罗9: 19—21）。
- 5) 上帝对万有的主宰与个人的责任不仅不矛盾，而且是后者的基础。假如不是上帝主宰一切，他就无法让人承担责任。人之所以应当向上帝交出自己的帐本，就是因为上帝是主权的上帝；人应当顺服上帝，上帝是万有的主宰。再者，人生之所以有意义，也是因为主权的上帝已经为人生定了意义。不管我们有什么责任，都是根基于上帝的主权，而不是与上帝的主权无关。没有上帝的主权，人就没有责任（腓2: 12, 13）。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6) 历史清楚地表明上帝的主权和个人的责任。上帝运行万事，使一切在基督里臻达高峰。但在历史上大大小小的人物身上，我们也清楚地看到人的代理作用。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7) 基督徒晓得个人的责任是基于上帝的主权。基督徒与上帝的关系是顺服的关系，顺服上帝的主权，合乎上帝的旨意。没有主权与责任的概念，基督徒世界观就不可能成立。

步骤3：证明非基督徒之所以不接受这样的主张，是因为他所信赖的是自己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步骤1：不信者对个人独立性的信赖，是没有合理的依据的。

步骤2：非基督徒所主张的立场，从他们自己的角度就可以被驳倒。

绝对确定的主张

“如果上帝定我们的罪，他就不公平。”

1) 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并没有考察关于上帝的公义和公平的一切解释。事实上，可能有一种解释，而主张解释他还没有接触到。因此，他的主张是不确定的。

2) 不信者并没有资格来判断上帝是否公平。他对这个世界上的事情还不确定，更不用说对关乎上帝的事情了。

“上帝既然是爱，他是不会定人的罪的。”

1) 上帝的爱与上帝让个人承担责任，并不矛盾，这是不信者无法知道的。

步骤3：应当挑战不信者放弃他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

不管是什么情况，非基督徒反对基督教关于上帝的主权和个人的责任的主张，但他的反对意见既没有根据，也缺乏任何有效的理由。

在本节课中，我们所观察的一些争论涉及基督徒对圣经和人的观点。此处只是抛砖引玉，略举数例。然而，如果基督徒心中记住此处所提及的基本的护教架构，就不难处理所遇到的大多数反对意见。

复习题

1. 据理力争有哪三的步骤？以愚治愚有哪三大步骤？
2. 对以下的问题，你如何采取据理力争的策略：
 - (1) 圣经是上帝的话吗？
 - (2) 与其他的宗教典籍相比，圣经是独特的吗？
 - (3) 所有的人都有罪吗？
 - (4) 上帝的主权和个人的责任协调吗？
3. 对以下的这些反对意见，你如何使用以愚治愚的策略？

- (1) “圣经是自相矛盾的。”
- (2) “圣经与历史矛盾。”
- (3) “圣经不是上帝的话，因为它也是人写的。”
- (4) “圣经充满神话故事，不可能是上帝的话。”
- (5) “圣经模糊不清，不可能是上帝的话。”
- (6) “通过翻译和传递，圣经已经失落了。”
- (7) 宗教典籍有很多，圣经只是其中的一本。 “
- (8) “任何宗教典籍都不具备上帝的权威。”
- (9) “只有我的宗教典籍，才有真正的权威。”
- (10) 我们不当说一本宗教典籍优于其他宗教典籍。 “
- (11) “我认为所有的人都心地善良。”
- (12) “有些人善良，有些人邪恶。”
- (13) “我认为主张任何人有罪，都是傲慢的。”
- (14) “如果上帝定我们的罪，他就不公平。”
- (15) “上帝既然是爱，他就不会定人的罪。”

第十三课 为真道争辩（3）

在上一节课中，我们所考察的是如何回答非基督徒经常提出的一些反对意见。在对世界的看法上，在主张人对信仰的需要上，不信者也是常有异议的。在本节课中，我们考察在这两个方面的护教问题。

一. 关于世界的反对意见

世界的本原和命运，是大多数人都关心的问题。基督徒对此有清楚的立场，必须加以辩护。在这些问题上，即使从不信者自己的标准来看，他们所知道的也非常有限；但这并不是说，他们已经作好了接受基督教的准备。

1. 世界的本原

圣经关于创造的教义，对基督教来说是至关重要的。自从达尔文的时代以来，各种形式的进化论是科学思想的主要信条。结果，在创造与进化的问题上，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经常起争议。不管具体形式如何，不信者的质疑总是如此：“既然证明进化论是真实的，我为什么还信基督呢？”

（1）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应当承认他对进化论问题的主张是根据他对基督的信仰。

步骤2：基督徒关于创造论的主张，与当今世界上流行的各种进化论，有着剧烈的冲突。不管涉及的是什么问题，都纹丝不动是困难的，但在某些观念上，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当毫不犹豫，决不妥协。对于这些方面，基督徒要提出自己的证据。

来自圣经的证据

- 1) 上帝创造世界。宇宙并非不是偶然形成的（创1：1）。
- 2) 世界的次序是由上帝的确立的，并由上帝维系的（创1：2）。宇宙中所发生的一切都不是偶然的，都处在上帝的主宰之下。

- 3) 人有上帝的形像，人类和动物之间有着明显的不同，在来源上不同（创1：24，25；2：7），在他们各自的关系上也不相同（创1：26—30；2：20—23）。人类与动物的祖先并不相同。
- 4) 追求真知识的真科学绝对不会因为所谓的“科学的证据”而否定圣经。真科学总是坚持圣经的绝对权威，并以圣经为根据，解释似乎与圣经矛盾的科学证据。
- 5) 不同生物之间确有类似之处，但这并不是说他们有共同的祖先，而是说他们有共同的创造者。正如画家的作品彼此有共同的特征一样，上帝在造的一切也有彼此类似的地方。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 6) 很多著名的科学家，也是基督徒，他们考察用以证明进化论的各种科学证据，却得出相反的结论。
- 7) 支持进化论的证据离得出结论还相差颇远。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 8) 基督徒人生自己的上帝，他知道自己不是动物，他有上帝的形像。
- 9) 基督徒也深深知道是上帝主宰一切，而不是偶然主宰一切。

步骤3：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不信者之所以对这些证明不以为然，是因为他所信赖的是自己的独立性。

（2）以愚治愚

步骤1：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并没有任何合理的根据。

步骤2：在回答不信者针对进化论所提出的问题时，有各种不同的方法。我们在此只是提出几种。

- 1) 向不信者指出，他并没有考察所有的支持或反对进化论的证据。
 - a) 一般性地批判这进化论与创造力的问题上，所谓的科学主张并不是完全可信的。
 - b) 指出那些相信进化论的科学家所相信的是各种各样的无法在科学上得到证明的东西（比如，世界是由偶然主宰的；人和动物有着共同的祖先等）。
 - c) 向不信者指出，在所谓的进化的链条中，中间是如何连续的，并没有化石证据。对此，那些不信耶稣的科学家提不出合理的解释。
- 2) 再者，基督徒应当提醒不信者，科学家无法考察所有的证据，有一天，他们或许会改变自己的观点。科学家改变自己持有的观点，这在历史上是屡见不鲜的。因此，进化论仍然被称作“理论”，即使那些主张进化论的人也是如此，而且进化论本身也有不同的主张。
- 3) 不信者的观点完全不确定，他不能明确地反对基督教的观点。

步骤3：质疑非基督徒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

2. 关于世界的结局

不信者反对基督教对世界起源的看法，当然也决不接受基督徒对世界的结局的主张。非基督徒经常嘲笑基督徒：“为什么我非得相信有世界末日的审判呢？”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对世界末日的看法是由他对基督的信靠决定的。

步骤2：关于世界末日审判的问题，从据理力争的护教角度出发，有很多不同的方法。我们在此仅举两例。

来自圣经的证据

1) 圣经清楚地宣告，世界末日是有最终的审判的（太25: 1；来9: 27）。

2) 圣经记载了很多上帝对人施行审判的例子，这是圣经末日最终审判的预示。

来自外部圣经的证据

3) 世界体系正在走向祝福和审判的顶峰。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4) 基督徒一信主的时候，就开始认识到未来的审判肯定会发生。

步骤3：不信者之所以对这些证据觉得不以为然，是因为他所信靠的是自己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步骤1：不信者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是没有合理的解释的。

步骤2：基督徒要向不信者证明，他对基督教立场所提出的反对意见，自相矛盾，是徒然的。

绝对确定的主张

“没有来生，所以没有审判。”

1) 不信者并没有调考察所有的支持和反对来生的证据，特别是最近有很多人所经历的濒死经历；

2) 没有来生，这只是不信者的猜测。他没有死过，并不能真正考察所有的细节和相关的证据。

“人在今生就经历地狱，所以没有将来的审判。”

1) 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并无法确定无疑地提供指出这种观点的证据。

2) 再者，不信者的观察角度是有限的，他没有资格决定将来不信的罪当受什么样的审判。

“没有审判，有的只是各种不可避免的自然灾害，是因为战争、污染和人口过多导致的。”

1) 上帝是世界的主宰，他保守这个世界，使世界性的毁灭不至发生。不信者并没有充分的经历，确定无疑地排斥基督教的这一观点。

2) 即使不信者是正确的，他的观点也不排除基督教的观点。

“没有审判，人类很快要进入乌托邦了。”

1) 向不信者指出，他的这种信念是盲目的。他对这样的事情，并不确定。

- 2] 提醒不信者，人的罪证到处可见，乌托邦的概念站不住脚。
- 3] 向不信者指出，他无法完全经历这种事情，所以也无法确定真的如此。

完全不确定的主张

“人死后的的事情，是不可能知道的。”

- 1) 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对人死后到底如何，并不是保持沉默。他是在绝对确定地主张他的那种立场。
- 2) 如果真的如此，不信者就不能这样说了。如果我们真的对来世是一无所知的话，那我们就无法知道我们是一无所知。

很显然，非基督徒反对基督徒关于将来审判的主张，是没有任何的根据的。只有基督徒的观点可以站立的稳。

二. 否定人对信仰的需要

基督教的福音信息向不信者提出了相信的要求。一方面，基督教信仰要求人确信上帝所启示的真理。每个人都要独立地毫无疑问地确信上帝的话语。另一方面，基督教信仰也要求我们承认自己的有限性，在那些没有启示的事情上，在我们所不理解的事情上，谦卑地信靠上帝。基督徒承认：创造者与受造物的区别，使他们依赖性地不确定。因此，福音所要求的是确定与不确定的和谐。不信者在绝对的确定和完全的不确定之间摇摆，他们经常反对人对信仰的需要。他们拒绝上帝，对人认知的能力就没有信心。这种困境是不可避免的。不信者摆脱这一困境的方法之一就是，或者主张确定，或者主张不确定，对确信则置之不顾。所以，非基督徒反对基督教关于信仰的观点，一般以两种方式进行。一是主张绝对的确定，反对基督徒的不确定；二是主张完全的不确定，以此来反对基督徒的确定。我们将详细考察这两种反对意见，因为不信者对基督教真理的否定都是按这两个方向开展的。

1. 基督徒的不确定

不信者从自己的确定立场，来质疑基督徒的不确定，具体的方式有很多种。一般来说，不信者认为信仰是不合乎理性的，在理智上是无法接受的。他确信自己不能接受基督教，因为其中有太多的事情要靠信仰来接受才行。如果基督教不要求人接受超出理解力和逻辑推理的事情，他当然会成为基督徒。否则，他就会说：“我为什么接受基督教呢？信仰是幼稚的事。”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应当承认，他有关信仰的观点是来自他对基督的信赖。

步骤2：用据理力争的护教方法来批驳这种反对意见，就是把基督徒关于确定的主张讲解明白。

来自圣经的证据

- 1) 一些事情对人来说是隐秘的（申29: 29）。
- 2) 惟独上帝知晓一切（诗33: 13—15; 139: 2—12; 147: 5; 代下16: 9; 耶17: 10）。
- 3) 在那些上帝所启示的解释不了，也与人的智慧抵触的事情上，上帝是可信靠的，而且也必须信靠上帝。再者，这些事情虽然我们不晓得，但上帝是完全知道的，我们要信靠上帝有正确的认识能力。

来自外部世界的证据

4) 有史以来，人类一直探求知识，人的有限性使他无法得到完全的知识，这样的例子数不胜数。这表明人确实需要圣经中所启示的无所不知的上帝。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5) 人归信基督之后，就晓得自己不能知晓一切，在未知的事情上，需要信靠上帝。

步骤3：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之所以不接受这些证明，是因为他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

(2) 以愚治愚

步骤1：应当指出，不信者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是没有合理的根据的。

步骤2：用以愚治愚的护教方法，向不信者证明他对信仰的主张是自相矛盾的。

- 1) 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不可能无所不知。既然要反对基督教的观点，他必定对自己具有盲目的信心。
- 2) 不信者反对信仰，本身所依据的就是一个信仰的预设，他是打着信仰反信仰。
- 3) 不信者反对基督徒对信仰的看法，也是在反对自己的主张，因为他的主张也需要信仰。事实上，基督教所信仰的是上帝，不是盲目的信仰，而是确定的信仰，不信者对信仰的反对用在他自己身上恰恰合适，因为他的立场就是盲目信仰。

步骤3：应当挑战不信者放弃他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

2. 基督徒的确定

非基督徒往往也从自己完全不确定的立场，来反对基督徒对信仰的主张。在这种情况下，不信者决不相信基督，因为如果相信基督，就会有很多的事情非得确定无疑地相信方可。他相信基督教信仰的教义绝不是确定的。不信者的质疑往往是：“那么太教条化了。”

(1) 据理力争

步骤1：基督徒应当承认他的观点是源于他对基督的信靠。

步骤2：适宜的辩解有数种。

来自圣经的证据

- 1) 上帝在圣经中启示了他自己（提后3: 16）。
- 2) 基督宣告他是通向父神的唯一中保（约14: 6）。
- 3) 上帝的真理永远长存（彼前1: 24—25）
- 4) 上帝所说的话，应当作为无谬的权威接受（申29: 29）。
- 5) 虽然人不可能完全了解世界，但仍在某种程度上可以了解世界，因为世界是上帝创造的，并处在上帝所命定的框架和次序中。

来自个人经历的证据

6) 信基督的人知道上帝所说的话是可靠的，应当作为绝对的权威来接受。

步骤3：基督徒应当向不信者指出，他之所以对这些证明不以为然，是因为他所信赖的是自己的独立性。

(2) 以愚治愚

步骤1：指出不信者对自己的信靠没有合理的根据。

步骤2：不信者的立场自相矛盾，站立不住。

1) 应当向不信者指出，要确知基督教真的教条化，他拿不出充分的证据。

2) 不信者指责基督教条化，他也是一样。因此，他是在反对自己的立场。

3) 非基督徒持守其不确定的立场，而这种不确定则是建立在对其盲目信仰的确定上的。

步骤3：基督徒应当挑战不信者放弃对自己的独立性的信赖，这种对自己独立性的信赖使他在思想上处于左右两难的困境中。

因此，不管非基督徒如何从他们“绝对确定”的角度，还是从“完全不确定”的角度，来反对基督徒的信仰，他们的观点都是作茧自缚，自相矛盾，站立不稳（见图25）。

复习题

1. 据理力争的护教方法有哪三大步骤？以愚治愚的护教方法有哪三大步骤？

2. 对以下问题，你如何采用据理力争的护教方法：

- (1) 世界的本原？
- (2) 世界的结局？
- (3) 信仰的确定性？
- (4) 信仰的不确定性？

3. 对以下反对意见，你如何采用以愚治愚的护教方法？

- (1) “进化论否定了基督教。”
- (2) “没有审判这一说。”
- (3) “基督教太幼稚了。”
- (4) “基督教太教条化了。”